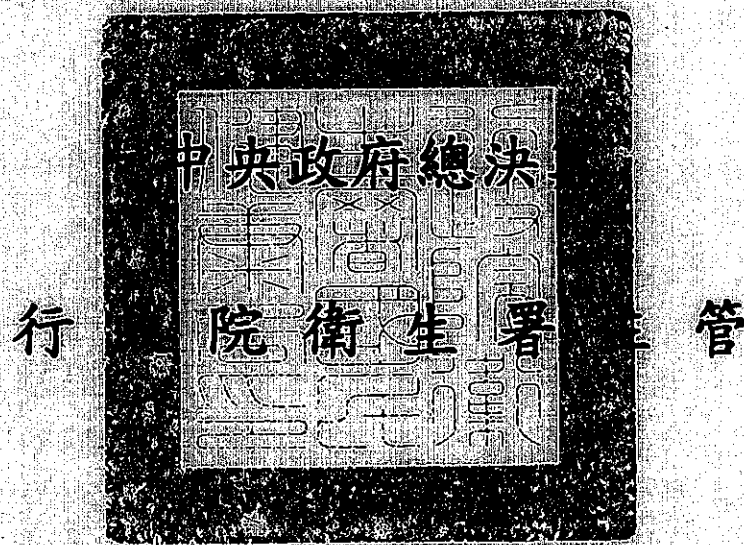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98 年度

(98 年 1 月 1 日至 98 年 12 月 31 日)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附屬單位決算分決算
(非營業部分)
(審定本)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編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附屬單位決算分決算目錄

中華民國 98 年度

甲、總說明

一、業務計畫實施績效	1
二、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情形	23
三、現金流量結果	25
四、資產負債情況	25
五、固定項目概況	25
六、其他	26

乙、主要表

一、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決算表	32
二、現金流量決算表	34
三、平衡表	36

丙、附屬表

一、基金來源明細表	40
二、基金用途明細表	42
三、固定項目增減情形表	48
四、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50
五、所屬分決算單位來源、用途及餘絀概況表	52
六、用人費用彙計表	54
七、員工人數明細表	56
八、主要業務計畫執行績效摘要表	58
九、各項費用彙計表	62
十、管制性項目及統計所需項目比較表	64

甲、總 說 明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一、業務計畫實施績效

本基金 98 年度決算數 1,325,943,182 元，占預算數 1,087,099,000 元之 121.97%，主要係因「菸害防制計畫」項下辦理「擴大菸害防制訪查與輔導計畫」執行數 49,067,312 元（預算無列數）、「菸品健康福利捐之辨識標記印製及管理」執行數 5,000,000 元（預算無列數）、「98 年菸品辨識標記訪查計畫」執行數 17,224,868 元（預算無列數）、「子宮頸抹片篩檢獎勵計畫」執行數 6,725,538 元（預算無列數）、「提供矯正機關女性收容人子宮頸抹片檢查試辦計畫」執行數 981,820 元（預算無列數）、「菸品健康福利捐調漲政策及菸害防制法新規定之宣導計畫」執行數 40,822,685 元（預算無列數）、「菸害相關癌症防治宣導計畫」預算數 16,928,000 元執行數 33,487,096 元、「推動全國性門診戒菸治療」預算數 80,000,000 元執行數 132,676,574 元、「補助縣市衛生局辦理地方菸害防制工作」預算數 156,750,000 元執行數 172,248,935 元等計畫；「衛生保健計畫」項下辦理「補助民間團體擴大參與自殺防治工作計畫」執行數 19,000,000 元（預算無列數）、「因應 H1N1 新型流感疫情升高，辦理衛生教育宣導」執行數 20,000,000 元（預算無列數）、「補助縣市衛生局辦理地方衛生保健工作」預算數 170,868,000 元執行數 182,937,200 元等計畫；因應菸品健康福利捐新增分配 6%供癌症防治之用，新增「癌症篩檢及醫療品質提升計畫」辦理「年輕婦女乳癌篩檢計畫」執行數 12,700,000 元（預算無列數）、「50-69 歲民眾結直腸癌篩檢計畫」執行數 3,703,086 元（預算無列數）及「18 歲以上吸菸或嚼檳榔者口腔黏膜健康檢查計畫」執行數 2,826,343 元（預算無列數），超支部分併入 98 年度決算所致。茲就本年度基金主要業務計畫實施績效，摘要分述如下：

（一）菸害防制計畫：決算數 705,782,022 元，占預算數 517,628,000 元之 136.35%。

1. 補助縣市衛生局辦理地方菸害防制工作：

（1）加強辦理菸害防制工作：a. 強化地方進行菸害防制所需之相關人、物力等資源，地方政府聘用菸害防制專任人力總計為 90 人；b. 建立轄區內戒菸資源，已辦理社區戒菸班 259 班次，約 4,741 人參加；c. 推動菸害防制宣導計畫，總計為 9,307 場次；d. 辦理菸害防制志工訓練 485 場次，計 11,964 人；e. 推動無菸環境計畫-營造無菸環境，推動 2,809 所「無菸校園」及 16,963 家「無菸餐廳」，並輔導 6,154 家無菸職場。

（2）考評縣市菸害防制工作成果，並據以分配下一年度補助經費。

2. 建構無菸環境，辦理全方位菸害教育：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1) 建構無菸環境，辦理全方位菸害教育：

- a. 反菸企劃及活動：(a) 辦理「禁菸場所宣導專案」，以「謝謝您(室內)不吸菸」為訴求開發相關公益廣告和平面文宣，觸及衛生單位、網咖、商業大樓、加油站、航空站等約 3,800 個通路據點；拍攝 30 秒電視公益廣告，透過大台北都會區超過 3,500 輛公車上 Bee TV、涵括全國 237 家基層診所的醫 Channel(候診區的大螢幕)、18 家大眾和玫瑰唱片行、14 家甘喜茶連鎖茶飲店及博彩廣告戶外媒體等，加強宣導場所禁菸規定，進而促使民眾配合落實；(b) 配合 531 世界禁菸日舉辦「菸盒容器警示圖文」民意調查，發佈「吸菸會導致肺癌、肺氣腫」是讓吸菸者印象最深刻的健康警示」新聞稿 1 篇，獲得蘋果、聯合等各報引用並刊載篇數達 9 篇；調查結果顯示，近五成的吸菸者因為「健康警示圖文政策」減少吸菸量，也有效提醒吸菸者更重視二手菸對於週遭親友健康的危害。
- b. 菸害防制媒體宣導：參與衛生署辦理之「98 年媒體通路集中採購案」統購，以「戒菸服務及菸害教育」為主軸，加強菸害防制新規定相關罰則及菸害的宣導。透過電視廣告、節目置入、新聞專題、廣播、平面媒體(報章雜誌)、戶外媒體、網路、宣導品等媒體傳達菸害防制相關訊息，問卷施測結果有近 9 成民眾接觸到禁菸相關宣導訊息。
- c. 補助民間團體辦理拒菸、菸害宣導相關活動：(a) 辦理 2008 年「戒菸就贏比賽」一年追蹤評估，針對 18,741 名報名參賽戒菸的癮君子，追蹤比賽執行後一年的戒菸成效，36%受訪者一年完全沒有吸菸，近九成參賽者肯定戒菸就贏活動的效果；(b) 辦理「健康促進社區認證試辦計畫」推動 17 個無菸社區，無菸宣導有賴支持性的環境與家人朋友，共同為社區居民健康把關；(c) 透過民間主動參與以推廣反菸拒菸意識，共補助 12 件菸害防制相關宣導活動。
- d. 98 年台灣菸害防制年報製作：完成 2009 台灣菸害防制年報中英文版製作，以呈現我國菸害防制重要成就，主要內容包含監測菸品使用與預防政策、避免二手菸害、提供戒菸協助、菸品危害之警示、禁止菸品廣告、促銷及贊助、提高菸稅等主題。並印製中英文分冊各 1,000 份及電子書光碟 1,000 片，分送各縣市衛生局所、衛生署及附屬單位、醫療院所、學校、圖書館及專家學者等以茲運用。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 e. 菸害防制巡迴特展：與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合作推動的菸害防制校園推廣展示計畫，結合科技互動科教設計的展覽，主動出擊將展覽配送到學校，陸續巡迴嘉義以南高雄縣高苑工商、高雄市三信家商及嘉義市興華中學等 13 所學校巡展工作，總計 98 年參觀人數為 46,891 人次。
- f. 校園菸害防制專案計畫：(a) 印製一套 6 本雙 DVD 的「元氣青春—青少年戒菸教育叢書」，共計 4,500 套，發送至全國高中職以下學校、教育局(處)、衛生局(所)，加強青少年戒菸教育的教材；(b) 辦理「拒售菸品予未滿 18 歲青少年輔導及行銷計畫」案，針對執行拒售菸品給青少年績效良好的縣市，加強行銷及其資源運用，推動該縣市之拒售菸品予青少年之特色成果，以利縣市間之觀摩學習，同時透過相關報導，將所發展要求年輕民眾購買菸品必要時需出示身份證件之實用技巧，置入其系列的媒體報導中，喚起社會重視拒售菸品予未滿 18 歲青少年政策；(c) 因青少年主要活動場域為學校，本署為更積極降低青少年吸菸率，特於與教育部合作，訂定降低學生吸菸率、降低教職員工吸菸率、降低學生暴露於校園二手菸比率等各項計畫目標。教育部並據以於 98 年 4 月 6 日台體(二)字第 0980054850 號函，請各級學校落實執行「校園菸害防制實施計畫」。
- g. 菸害防制教學課程研發專案：辦理「校園菸害媒體識讀之教材評估與整合計畫」，蒐集現有菸害媒體識讀教材為基礎，以九年一貫制課程之國小與國中教師為對象，透過焦點團體探討菸害媒體識讀既有教材之使用情況、適用性、融入教學之現況與可融入之潛在課程、融入教學施行，並於北、中、南、東四區各甄選一所種子學校，作為 99 年延續之研究推廣對象。
- h. 辦理軍隊菸害防制工作：(a) 訂定新兵訓練中心、國軍軍事學校問卷調查作業計畫，逐步建立新訓人員健康管理資訊機制，掌握軍中吸菸盛行率之變化，98 年度調查入伍新兵 44,444 人，平均吸菸率 44.97%，未來將持續追蹤調查；(b) 擴大無菸環境，降低營區二手菸暴露危害，增修訂頒國軍各單位菸害暨檳榔防制實施規定，確實規範各單位吸菸官兵遵循菸害防制新法；(c) 積極推動無菸廠庫計畫，針對重要基地設施、油、彈庫，強力執行無菸政策，以確保部隊安全；(d) 改進菸害暨檳榔防制師資培訓作業，研訂統一教材及施教模式，開發互動研討，擴大施訓成效，國防部 98 年度共培訓菸害暨檳榔防制種子教官共 511 名，辦理衛教講習共 1,136 場，參與人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數計 118,740 人次；(e)統整國軍衛教宣導教材，結合運用各項資源，持續擴大部隊菸害暨檳榔防制及衛生教育宣導，98 年度國防部共設置 2,812 處菸害暨檳榔防制專用佈告欄；(f)持續辦理國軍戒菸醫師訓練，直接提供各基層單位戒治服務，開發多元戒治服務及檳榔戒除模式，國防部 98 年度共培訓 525 位戒菸醫師，門診戒菸追蹤三個月戒菸成功率約為 8.42%；(g)加強學校管理制訂有效執行策略，未滿 18 歲學生不得吸菸；(h)主動協助，逐級輔導所屬單位執行菸害及檳榔防制作業，具體落實管考及評鑑機制，長期規劃防制作業。

i. 菸害防制法稽查處分資訊管理系統更新及維護案：因應 98 年菸害防制新規定施行，已完成系統全面更新，並持續提供中央及地方衛生主管機關即時掌握菸害防制法執法狀況，98 年 1 至 12 月總稽查數 65 萬 0,179 家，取締數 1 萬 5,220 件，已開立處分書 1 萬 2,659 件，總計繳納罰鍰 1,171 萬 3,502 元。

j. 菸害防制法律服務暨執法人員訓練計畫：蒐集、整理及分析國際間菸害防制相關法規資料、訴訟案例及相關法律議題，研擬公告 4 件、解釋性行政規則 1 件、爭議案件處理所需之法律意見 38 件、代擬相關書狀 3 件，並提供一般法律諮詢答覆共 30 件，提供各級主管機關執法疑義及訴願、行政訴訟等法律諮詢共 42 件，追蹤 98 年度訴願訴訟事件並統計執法或法規缺失共 41 件，編制教材講義並編修簡易輔導手冊提供各單位應用，舉辦法規訓練課程共 7 場，其參與學員達 350 人次，派遣講師共 13 人次至各地方主管機關主辦之教育訓練課程授課。

k. 菸品圖文警示設計開發計畫：菸品包裝上說明菸品危害的圖像警示健康警語，圖像式的健康警示能有效地提醒民眾注意吸菸之危害，且菸品健康警示圖文應定期更新替換，98 年已初步完成國內外文獻的收集，與焦點團體及眼動儀測試，進行現行使用之六則警語圖文的效果，作為未來 12 組警示圖文開發的依據。

l. 菸品成分資料網站建置及維護專案計畫：完成菸品成分網站及相關資料庫建置、管理及軟硬體維護作業；辦理菸品成分網站及相關資料庫教育訓練、資通安全作業；進行菸品申報資料彙整、資料分析、保密管理、問題解決及提供本局臨時性需求等。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m. 菸害防制資訊網開發建置與維護計畫：建置「菸害防制資訊網」以高度自由性設計菸害防制資訊網之新系統平台，使民眾了解吸菸及二手菸的危害，共同營造國人健康生活。

n. 25 縣市菸害防制推動現況調查報導案：成功樣本數為 10,308 位，可看出各縣市「吸菸人口」少再加上「禁菸政策」的推動，可降低吸菸率至少三到五成。

(2) 辦理無菸學校：

a. 高中職以下學校全面推動健康促進學校擴大辦理無菸校園計畫。

b. 透過健康促進學校平台，推動高中職以下（3,868 所）無菸校園計畫，並選取 1 所小學、2 所國中、2 所高中職，共計 5 所示範學校，運用所發展的「菸害防制百寶箱」教材資料庫，進行菸害知識融入教育之課程後，高中職拒菸態度從 53.84% 提升到 54.33%，拒菸效能 50.43% 提升到 52.11%，證實不論國小、國中及高中職學生在拒菸的態度、自我效能皆有提高，吸菸率亦下降。

c. 配合九年一貫課程，整合並發展原有的菸害防制教材教案，建立國小、國中及高中職「菸害防制百寶箱」教材資料庫，印製 1,000 份菸害防制百寶箱光碟，菸害防制親子讀本 6,628 冊，於各場次訓練及活動中發放，亦置於健康促進學校網站之教學資源區供需要者下載使用。

d. 辦理菸害示範學校之成果發表暨觀摩會共 2 場 314 位中央輔導委員、地方輔導委員、學校校長、主任及相關老師參與。

e. 透過 25 縣市健康促進學校輔導團之平台，輔導校園推動菸害防制工作。

(3) 辦理無菸職場：

辦理健康職場推動計畫，並完成 a. 推動健康職場自主認證，共 1,031 家通過審查獲菸害防制認證。b. 輔導全國共 181 家職場推動職場健康促進，其中菸害防制為必辦項目。c. 進行全國職場健康工作環境現況調查，結果顯示職場員工吸菸率為 18.2%（較 97 年 20% 下降 1.8%），且職場二手菸暴露率為 14%（較 97 年 26% 下降 12%）。

3. 建置多元化戒菸服務體系：

(1) 設置戒菸專線服務中心：每週 6 天、每天 12 小時免付費戒菸電話，提供專業諮詢輔導與追蹤服務。自 92 年 1 月 3 日提供戒菸專線服務開線迄今累計服務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逾 42 萬 4115 人次。98 年 1 月 1 日至 98 年 12 月底已提供電話諮詢服務量 83,839 人次，6 個月戒菸成功率為 30.08%。

- (2) 推動門診戒菸治療服務包括：a. 辦理「門診戒菸管理專案」計畫，進行醫療服務品質管理及監測，6 個月戒菸成功率約 22.5%；b. 辦理「醫療院所戒菸服務補助計畫」，服務量自 91 年 9 月至 98 年 9 月累計就診人次達 1,234,783 人次，其中 98 年 1 月至 9 月服務達 147,832 人次；c. 辦理「戒菸服務行銷」，運用多元媒體通路提醒吸菸者戒菸。電視、報章雜誌、戶外媒體以「戒菸專線-海綿篇」廣告為主軸，透過實証方式提醒民眾長期使用菸品對身體的危害，結果顯示，戒菸專線來電量明顯提升、且近二分之一民眾對該廣告有印象；各項電視節目、報導置入並強調戒菸專線提供之服務內容，增加民眾對免費戒菸服務之認識。

4. 辦理菸害防制研究及監測：

- (1) 辦理 97-98 菸害防制法新規定推動媒體宣導評估與菸品訊息監測案：a. 從 98 年度調查結果可知，三人以上共用之室內工作場所、大眾運輸工具及旅館、商場／餐飲店等消費室內場所禁菸的民眾對政策的知曉度，均已超過 9 成以上。媒體宣導成效以電視媒體為例（占今年度媒體托播經費的 53%，約 2,500 萬元）使用的托播量與執行效益評估指標（播出 2,926 檔次，平均每收視點成本為 11,458.34 元，觸達 90% 台灣地區人口，平均觸達 5.28 次）等分析來看，均能控制在適切合理的範圍內；b. 為使民眾更了解菸害防制新規定之實施內容，由新聞專業編輯角度，針對民眾關注之菸害防制新規定議題，進行法規說明、活動介紹或案例採訪。全案計完成：全國版菸害系列報導 8 則、半版禁菸場所專題報導 1 次、財經報紙禁菸議題專訪 2 次、電子報發送 2 次、聯合線上首頁廣告三週等，並達成報導議題發酵、他報陸續追蹤報導之效益。
- (2) 「97-99 年世界衛生組織菸草控制框架公約參與計畫」：a. 針對「替代作物研究」、「減少菸草需求的價格和稅收措施」、「比較 FCTC 與菸害防制法第九條與第十五條」等議題進行討論；b. 於 98 年 4 月臺大法律學院辦理「輔導菸農轉作經驗與問題座談會」，討論替代作物之研究等相關議題；c. 分別於 3 月、4 月、7 月辦理「參與 COP3 經驗分享及對準備參與 COP4 會議之建議」、「GATT、GATS 和 TRIPS 之研討、菸品廣告與 GATT 之關係」、「從健康人權之角度論菸草控制框架公約之發展與國家菸害控制之義務」教育訓練；d. 於 98 年 8 月 28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日至 29 日舉辦「2009 年菸草控制框架公約國際研討會：菸草供給與需求暨國際貿易」，本研討會針對菸草控制經驗、菸草廣告與網路銷售、菸草控制與租稅、貿易及投資，及需求與供給之其他管控途徑等，提出十餘篇報告經驗交流。

- (3) 學生吸菸行為調查 (GYTS) 工作：a. 「97 年度國中生吸菸行為調查」已完全國與 25 縣市性別交叉細部分析表，並提供給各縣市衛生局參考使用；b. 「98 年度高中、高職、五專學生吸菸行為調查」刻調查施測中，預計至 99 年 1 月 16 日辦理完成；c. 已完成「99 年度國中生吸菸行為調查」問卷定稿。
- (4) 成年人吸菸行為調查 (ASBS) 工作：已完成「98 年度成人吸菸行為調查」細部與歷年比較分析。
- (5) 學校教職員吸菸行為調查 (GSPS) 工作：已完成「99 年度國中教職員吸菸行為調查」問卷定稿。
- (6) 全國醫學院校學生吸菸行為調查計畫：調查結果顯示，吸菸者為 3.5%（女生 2.2%，男生 5.7%），低於國內成人吸菸率，與參加美國 CDC GHPSS 調查之 31 個國家相較，亦屬較低。
- (7) 菸害防制全球資訊網計畫：透過世界衛生組織所資助國際抗癌聯盟所建置的全球資訊網，提供菸害防制工作者即時的菸害訊息、最新研究與知識交流網路平台，每週篩選國際訊息，翻譯成中文後上傳至繁體中文的 UICC-GLOBALink 網站平台，並隨電子報訊息發布系統，傳遞至全球之會員電子信箱中。
- (8) 菸品健康福利捐調漲價差之因應方案評估計畫：98 年菸捐調漲，因政府有事前經過充分的諮商、溝通與協調，事後更繼續做追蹤、考核與評估。一般而言，並未對社會造成過多的負面衝擊。未來無論採用印製與黏貼標籤方法或國外所普遍採取的菸稅補徵方式，其實，只要配套措施設計得宜，兩種方式在效果上可為難分軒輊。換言之，我國未來採行任一固定因應模式的決定，宜以修法方式使其更臻完善。
- (9) 菸害防制政策評估計畫：為三年期計畫（97-99 年），97、98 年已完成菸害防制政策評估架構與分析菸害防制相關資料，包括「吸菸行為」、「無菸環境」、「門診戒菸與戒菸專線」、「菸品消費市場情況」及「吸菸造成之罹病成本分析」。99 年將持續追蹤分析資料庫並將菸害防制政策評估技術轉移政府單位。
- (10) 菸害防制法執法成效評價計畫：考評 25 縣市執行「菸害防制法」第 5、6、7、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9、10、11、13、15、16 條規定之情形，98 年平均合格率为 92.9%。

- (11) 戒菸專線服務外部評價與監測計畫：了解戒菸專線之宣傳成效，發現共有 37% 民眾聽過戒菸專線。其中最有效之宣傳管道為大眾傳播媒體。戒菸專線運作良好，並建議未來之菸害防制的宣傳策略，並提供多元戒菸服務之訊息，使宣傳能達最大功效。
- (12) 菸品檢測暨研究發展計畫：a. 完成市售 10 種國產及 20 種進口捲菸，共 30 種產品進行主煙流中尼古丁、焦油及一氧化碳含量調查；b. 以品管查核樣品 (CM5) 執行品管措施，其檢測結果均在管制範圍內；c. 完成建立菸品砵含量分析方法之檢驗方法，並進行市售捲菸 10 件之砵含量分析；d. 參加第 63 屆香菸科學研究會議及 2009 年 CORESTA Congress 會議，除藉由會議瞭解國際菸品發展及管制之趨勢，並於會中發表研究結果。
- (13) 菸害防制法令諮詢及申訴專線：透過 0800-531-531 專線統計資料顯示，本案已達預期效益目標，符合契約之規範：a. 對於民眾菸害申訴案件通報資料，於 24 小時內上傳至本局通報系統，共 3,011 件；b. 民眾所留於語音信箱之訊息共 19 件於 24 小時內處理完畢；c. 自 98 年 1 月至 12 月民眾來電數共 20,508 通，應答數 20,440 通，維持平均電話接通率 99.66%、維持每月平均 7 秒內的接聽率達 99.92% 及維持每月平均 20 秒內應答率達 99.43%。

5. 推動菸害防制人才培育及國際交流：

- (1) 98 年縣市菸害防制實務交流訓練工作坊：提供縣市衛生局菸害防制人員實務交流討論學習平台，強化相關知能，本年辦理三梯次，第一梯次於 6 月 24 日及 25 日假台北教師會館辦理，25 縣市衛生局及本局同仁共 71 人參加；第二梯次於 8 月 13 日至 14 日假台中通豪大飯店辦理，共 69 人參加；第三梯次於 9 月 29 日至 30 日假高雄福華飯店辦理，共 82 人參加，對於課程安排，學員多表示對業務有幫助，對廠商的服務評價，多表示「很滿意」。
- (2) 門診戒菸治療醫師訓練計畫：為提升門診戒菸治療之服務品質，分區辦理 2 場門診戒菸醫師教育訓練、1 場門診戒菸品質提升課程研討會，教育訓練合格受證人數計 379 人，課程平均滿意度 4 分以上（滿分 5 分），醫師參與訓練課程之前後測，有統計上顯著相關 ($p < 0.001$)，及訓練課程能提高醫師對戒菸相關知識且提供戒菸治療的自信度明顯提升。
- (3) 多邊國際合作計畫—東亞國家菸害防制合作計畫：透過國內民間團體於東埔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案與國際菸害防制相關組織進行技術交流及建立溝通網絡，98 年持續進行東埔寨駐地菸害防制工作，協助推動菸害防制立法倡議及意識提升、建置無菸環境，社區巡演及健康劇場等菸害防制宣導，擴大無菸三輪車計畫，提供戒菸輔導人力培訓與戒菸服務，試辦戒菸就贏活動等。

- (4) 參加「第 14 屆世界吸菸或健康研討會」、「全球吸菸行為調查國際交流」、「兩岸四地菸害防制交流研討會」、「世界衛生組織健康促進醫院國際網絡第 13 次監理委員會會議」等國際會議。
- (5) 「2010 年亞太地區戒菸專線工作坊」企劃案：為提升戒菸專線的服務品質及分享我國的經驗，擬邀請我國及其它國家之學者專家，透過工作坊方式分享提供戒菸專線服務之經驗，並建立亞太地區戒菸專線聯盟網站合作交流網絡平台。

6. 菸害相關癌症防治工作：

- (1) 辦理癌症防治宣導：製作相關宣導品，並運用大眾媒體通路，宣導民眾正確防癌觀念，包含電視廣告及專訪逾 3,500 檔次、廣播廣告及專訪約 5,000 檔次、平面媒體約 100 則、網路電子媒體約 20 則、戶外電子媒體逾 25,000 檔次與加油站宣導面紙 30 萬盒、製作四癌防治宣導單張等；並邀請藝人擔任代言大使，加強辦理大腸癌與乳癌防治宣導，推廣退陣做檢查的概念，並推廣 99 年擴大辦理大腸癌篩檢及乳房篩檢年齡下修至 45 歲之新政策。
- (2) 辦理檳榔健康危害防制：a. 針對高嚼檳榔地區之國中學校，加強校園推動之輔導，計輔導 51 所的國中辦理檳榔防制工作。b. 利用健康促進社區整合計畫的平台，補助 50 個民間團體或社造單位推動無檳榔職場、社區，辦理宣導講座、提供口腔黏膜健康檢查或開設戒檳班服務等。c. 推廣無檳榔醫院，計有 125 家醫院響應達成無檳榔醫院任務。
- (3) 辦理口腔黏膜健檢品質提升計畫，共辦理至少 40 場次教育訓練，計訓練口腔黏膜檢查醫師約 1 千名。
- (4) 委託辦理「癌症診療品質認證計畫」，完成訪員共識會議及召開多次新版認證基準修訂會議，並辦理 19 家醫院認證工作，公告認證結果以供民眾就醫選擇參考。
- (5) 補助 65 家醫院辦理「安寧共同照護服務計畫」，提供癌症病人所需安寧緩和醫療照護，服務約 1 萬 3 千案，使安寧療護涵蓋率由民國 93 年 15.4% 提高至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38%。

- (6) 推動醫院申報太大大癌症之長、短表癌症登記資料，並完成最新癌症登記資料；辦理癌症登記人員培訓與基礎級認證，98 年計有 36 人通過認證。
- (7) 辦理「以乳房超音波及乳房攝影術進行臺灣地區 40-49 歲婦女乳癌篩檢隨機試驗計畫」，累積共發現 180 名乳癌，其中早期乳癌約占 78%。
- (8) 委託製作完成「癌症登記 (95 個登記欄位) 虛擬病歷」及「血液腫瘤疾病病理組織分類與臨床診斷摘錄內容檢核表」。

(二) 衛生保健計畫：決算數 594,932,649 元，占預算數 562,340,000 元之 105.80%。

1. 補助縣市衛生局辦理地方衛生保健工作：

加強推動地方衛生保健工作：補助全國各縣市衛生局加強辦理地方性國民衛生保健工作，包括：營造母嬰親善的哺乳環境、外籍配偶生育健康管理、辦理滿 5 歲學前兒童斜視及視力篩檢工作、事故傷害防制業務、婦女癌症篩檢、大腸癌篩檢、辦理糖尿病共同照護網及輔導工作、高血壓、高血脂、高血糖社區到點篩檢、職場健康促進、健康體能等工作。

2. 提升婦女健康及母子保健服務：

- (1) 建置遺傳及罕見疾病防治服務網絡，提升產前遺傳診斷、新生兒篩檢、罕見疾病個案服務品質：a. 辦理生育保健相關之遺傳服務措施補助：(a) 98 年產前遺傳診斷檢查，計補助 2 萬 2,954 案，發現異常 565 案；遺傳性疾病檢查 (含新生兒篩檢陽性個案確診、海洋性貧血及其他基因檢查、染色體分析等)，計補助 9,025 案，發現異常 3,825 案。(b) 新生兒篩檢，計補助 15 萬 9,279 人，發現異常 2,698 案。(c) 異常個案均由採檢院所或轉介遺傳諮詢中心提供適當之遺傳諮詢，並依其意願提供適當之醫療措施。(d) 34 歲以上孕婦接受產前遺傳診斷達 90% 以上。b. 辦理生育相關遺傳服務與罕見疾病防治之訓練、宣導與推廣計畫：辦理「98 年度遺傳性疾病檢驗研討會」，全國各相關醫療、檢驗機構共 200 餘人與會。C. 辦理檢驗機構品質管制與提昇計畫：完成 5 家次遺傳性疾病檢驗機構續評、G6PD 檢驗之院際品管測試 6 次、完成新生兒篩檢合約實驗室之採購作業。d. 提升遺傳諮詢中心服務品質及建置服務體系計畫：完成辦理 1 家次遺傳諮詢中心續評作業。e. 罕病照護及補助：(a) 公告 175 種罕病，74 種罕藥物名單及其適應症、40 種罕病特殊營養食品及適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應症。(b) 全額補助供應罕病個案維持生命所需之特殊營養食品與緊急用藥、提供國外代行確診檢驗及健保未給付之醫療費。98 年計儲備供應 29 項特殊營養食品及 9 項緊急用藥，截至 12 月補助特殊營養食品 324 人，緊急罕藥 16 人，國外代行確診檢驗 42 人。(c) 罕病防治宣導：補助辦理 98 國際罕病聯合研討會，期望透過此會議，促進罕病的國際政策、醫療、學術及民間團體交流，將目前政府與民間團體合作之罕病防治的成果呈現於國際，讓更多民眾瞭解並接受罕病人。委託辦理「我國罕病政策與成果行銷宣導」計畫，進行罕病成果行銷宣導及辦理「照護罕見疾病個案之績優醫事人員獎勵計畫」，以激勵各醫療機構之醫療團隊士氣，提昇罕病個案照護品質。

- (2) 締造優質的母乳哺育環境，提升母乳哺育率：a. 辦理母嬰親善醫療院所認證作業計畫，共計有 113 家通過母嬰親善醫療院所認證。b. 辦理 98 年度母乳哺育種子講師培訓計畫，共訓練 30 位種子講師，26 名合格。辦理醫護人員母乳哺育基礎課程，共計 4 場，總計 578 人參與。c. 辦理母乳哺育諮詢網絡計畫，提供免費諮詢專線 0800870870，共服務約計通 5,140 諮詢電話，母乳哺育網站瀏覽人次達 314,559 人次。d. 辦理「98 年母乳哺育媒體整合行銷」以多元之媒體通路 (如：電視、廣播、報紙、網路媒體、戶外媒體) 宣導民眾正確母乳哺育知識，提昇母乳哺育率。e. 與台北市立聯合醫院婦幼院區及衛生署台中醫院辦理「台北市立聯合醫院母乳庫協助國建局成立衛星轉運站計畫」及「母乳庫衛星站設置計畫」，建置國內之母乳庫總中心與衛星站，提供捐乳者之血液篩檢及捐乳之收集，以建置捐乳者可近性及有效性之服務模式。
- (3) 落實社區孕產婦健康管理，提升新住民婦女、偏遠地區及弱勢族群孕產婦之產前照護利用：a. 辦理新住民婦女生育健康促進與教材改進計畫：翻譯美編 99 年版多國語版孕婦健康手冊 (含越、印、泰、英、東等五國語版)，以期提供新住民婦女、各縣市衛生局及醫療院所辦理預防保健或衛教宣導時參考運用，進一步推展外籍配偶生育保健業務。b. 補助台灣失落關懷與諮商協會辦理「生育保健諮詢/諮商服務人力培訓—人工流產諮詢/諮商人力培訓」計畫，共完成北區、中區、南區及東區四場，計 159 人參加訓練。c. 特殊族群生育照顧計畫子宮內避孕器裝置 57 案、女性結紮 194 案、男性結紮 17 案、人工流產 0 案，計 268 案。

- (4) 建立連續性的嬰幼兒健康管理體系，加強早產兒追蹤照護及兒童發展篩檢工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作：a. 委託臺灣大學辦理 98 年度「嬰兒 9 色大便卡成效探討之研究」，依契約及計畫內容執行，計完成九色嬰兒大便卡篩檢膽道閉鎖與膽汁滯留症之評估；監測全國膽道閉鎖發生率及早期篩檢成效；向各級醫療院所宣導大便卡網路篩檢，提高地區醫院加入「預防注射網路通報系統」參與篩檢通報；膽道閉鎖兒之長程追蹤；新微量檢測法之建立等。b. 兒童發展整合行銷：前於 98 年 9 月 15 日提報參與衛生署衛生教育推動委員會辦理之「98 年度媒體通路集中採購案後續擴充計畫」，以多元之媒體通路（如：電視、報紙、網路媒體），推廣兒童發展篩檢及兒童預防保健服務之觀念，業於 98 年 12 月 25 日辦理驗收作業。c. 兒童發展篩檢種子人力培訓研習計畫：業於 98 年 10 月 14 日核定補助，時程至 98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於台北、台中、高雄及桃園，各辦理一場培訓課程；培訓對象包括全台各鄉鎮市衛生、社政及教育單位及其第一線工作人員，參訓人員計 374 名。d. 寶貝發展篩檢指南 DVD 第 2 版計畫：計畫時程自 98 年 7 月 6 日至 99 年 4 月 30 日止，預計出版 DVD 2,000 片，供免費發送與兒童發展及健康教育相關之工作人員。目前已擬定拍攝腳本，並進行篩檢操作之影片拍攝。e. 0 至 6 歲之兒童營養狀況監測之規劃：與食品處合作委託辦理，計畫期自 98 年 9 月 10 日至 99 年 9 月 9 日止，建立 0-6 歲兒童營養之監測機制及建議達成目標，並進行兒童體位及營養之相關統計分析，據以規劃建立兒童體位、營養狀況與營養教育介入資訊網路平台，提供國內衛生、教育與內政單位訂定相關幼兒政策之實證依據。

- (5) 國際交流：a. 參與 2009 年第 53 屆聯合國婦女地位暨民間婦女團體會議。b. 完成越南衛生部家庭計畫人口總局考察團(計 12 人, 12 天)來台研習有關人口與發展、生育健康及婦幼保健、老人健康照護及管理爭議之經驗交流計畫。

3. 推動兒童、青少年健康促進工作：

- (1) 分級補助 32 個社區推動安全社區計畫，防制民眾發生事故傷害及提升安全知能，其中 3 社區並通過世界衛生組織社區安全推廣中心認證，成為國際安全社區。
- (2) 委託辦理「98 年安全社區推廣網絡計畫，輔導 23 處社區運作傷害防制計畫、辦理研習會、發展輔導手冊，並協助 4 社區申請國際安全社區認證作業。
- (3) 補助辦理學前兒童聽力篩檢及保健推廣服務，24 縣市衛生局提供篩檢服務，篩檢人數 162,859 人，篩檢涵蓋率達 80.9%。初篩未通過者，均給予轉介追蹤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矯治管理至矯治完成。

- (4) 補助「學前兒童聽力語言障礙篩檢及追蹤矯治推廣服務計畫」，98 年於高雄縣、澎湖縣計 3,723 位兒童進行問卷調查，疑似有音韻問題者，接受語言治療師完整評估，其中 297 位(7.1%)確實有構音異常，並提供衛教諮詢。97 年嘉義市、南投縣及宜蘭縣有 294 位兒童繼續接受追蹤矯治。
- (5) 補助雅文聽語文教基金會辦理「聽損兒早期聽語療育宣導暨媒體推廣計畫」，包括提供聽損之個案電話諮詢，南、北免費諮詢專線使用每月約達 1,100 人次，雅文資訊網站瀏覽人數超過 41,900 人次。媒體露出達 33 則，電視媒體共 3 則，宣導相關訊息紙扇寄發全台母嬰親善醫院共 94 個單位。
- (6) 補助 9 家醫院辦理眼科醫師資源缺乏地區視力保健計畫，總計篩檢 46 鄉鎮 146 場次 8,045 人，其中屈光不正(近視、遠視、老花眼)約占 50%，異常個案以白內障、視網膜病變、翼狀贅片及青光眼病患為主，其中異常個案均已轉介至醫療院所診治。另衛教宣導部份，於社區宣導 85 場次 5,713 人參加，校園近視防治宣導 58 場次 10,296 人參加。辦理近視防治宣導帶製作及研發設計宣導海報及單張。
- (7) 全面於 25 縣市、2,651 所學校推動國小學童含氟水漱口防齲計畫，學童參與率達 98.5%，約 167 萬名學童參與。
- (8) 身心障礙者口腔預防保健計畫：辦理 3 場牙醫師培訓營、3 場分區訓練營、6 場分區志工訓練營、8 場身障口腔照護指導員訓練營及記者會 1 場次，共培訓 166 名口腔預防保健人員、480 名身障口腔照護指導員、1,500 名機構人員具口腔照護能力，並對 30 家身障機構之收容者提供此項口腔預防保健服務。
- (9) 辦理身心障礙者口腔照護研討會、身心障礙者潔牙紀錄片心得分享與潔牙觀摩等，計約 400 人參加。
- (10) 補助 2 家醫院辦理「發展遲緩兒童口腔照護管理模式先驅計畫」，提供遲緩兒童口腔檢查，及對照護者教導潔牙技巧及口腔保健知識。
- (11) 完成辦理青少年網站服務計 36 萬 2,000 人次瀏覽，線上諮詢回覆計 746 人次；提供視訊諮商服務，計 3,115 人次。
- (12) 辦理「社區藥局青少年性健康諮詢服務」計畫：訓練 33 家社區藥局藥師接受「青少年性健康諮詢」培訓；並提供青少年性健康相關諮詢服務。
- (13) 「青少年親善醫師/門診計畫」：結合 13 家醫療院所，設立友善、隱密「Teen's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幸福 9 號門診」，提供各種避孕方法及解決不預期懷孕等問題，門診服務計 984 人、電話服務 702 人。

(14) 「青少年性健康促進服務站推展計畫」：建置 5 個社區青少年性健康諮詢(商)

服務站，並從青少年熟悉的網路部落格、msn 與電話為對話與諮詢平台，而轉介有需要的青少年進入個別心理諮商或醫療院所接受服務。0800 免費電話專線：226 人次；個別諮商人數 21 人；msn 對話 110 人次；部落格計 23,596 人次瀏覽。

(15) 健康促進學校-高中職以下 3,868 所學校全面推動：

- a. 成立「健康促進學校推動中心」提供縣市政府及學校單一窗口資源。
- b. 共計 98 位專家學者輔導 25 縣市成立輔導團，運用實地、電話、郵件及網路等方式進行輔導，共完成 1,059 人次之輔導，縣市對輔導員之滿意達八成。
- c. 辦理輔導人員共識營暨增能工作坊 2 場次，共計 167 人參與、健康促進學校工作坊共 7 場 592 人參與；教育訓練共 4 場 755 人，2009 健康促進學校研討會有 25 縣市、5 所菸害示範學校設攤參展，計 400 人參與。
- d. 教材教案之編印：少年尤哈尼之去「檳」四部曲、及愛與生命的觸動—「健康促進學校心情故事集」、發出 5,000 份家庭儲金簿給學校自行運用。
- e. 健康促進學校網站：分為主網站、輔導網絡、親子網站、開課系統、主網英文網，以及輔導網絡英文網計六個網頁，提供即時最新訊息，電子報共計發出 24 期，網站之瀏覽平均 14,490 人次／月，縣市及學校對輔導網之滿意度達 82%。
- f. 媒體行銷：有關健康促進學校相關之報導平面媒體 9 則，電子媒體 12 則，另調查發現教職員對健康促進學校的知曉度將近八成，同意推動健康促進計畫可以提升學生身心健康者達 96%，有助教職員身心健康者達 94%。家長同意健康促進學校可提升學生身健健康者達 91%。
- g. 國際參與：輔導學校參與在日本辦理之第一屆亞太地區健康促進國際研討會，共計發表 32 篇健康促進學校推動議題之論文。

4. 提升中老年健康促進方案：

(1) 配合國際性節日辦理衛教宣導活動：

- a 配合聯合國世界糖尿病日，結合學會等，與國際同步發佈新聞稿 2 則，辦理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宣導活動如點燈、健走、騎單車、園遊會等約 1.5 萬人參加，舉行記者會及研討會各 1 場，媒體露出：電視 17 檔次、廣播 18 檔次、報紙 16 則、電子報及電子廣告 50 則；25 縣市亦配合宣導。

- b. 辦理糖尿病衛教年會暨學術研討會，包括 1 場論壇、2 場主題演講、9 場專題演講、26 場主題討論會及 51 篇論文發表等，並邀請英、瑞典、以、澳、日、新、菲、韓、港、印、中等 15 位國外學者與國內專家進行糖尿病防治交流，計 7,000 人參加。

- c. 製作近視防治宣導帶及印製宣導單張及海報、糖尿病與我、糖尿病護照、高血壓防治學習手冊、認識骨質密度檢測等衛教教材。

(2) 糖尿病及代謝症候群防治：

- a. 推動代謝症候群預防及糖尿病防治教育訓練計畫：(a) 辦理高中小學之校護、營養師研習計 5 場，共 1,029 人參加。(b) 學校行政主管及縣市教育局處人員等之圓桌討論會計 6 場，共 164 人參加。(c) 學校教職員工生及學生家長等之校園「代謝症候群及糖尿病防治工作競賽」活動計 13 所參加。(d) 「代謝症候群及糖尿病防治行政實務暨成果分享研習營」1 場，約 116 人參加。(e) 完成研擬「學校糖尿病照護準則」乙冊。(f) 印發預防代謝症候群學習手冊(含光碟) 2.5 萬冊及海報(1 式 2 款) 4 萬張至高中小學、衛生局等單位。
- b. 發展糖尿病健康促進機構工作計畫：(a) 完成 99 年糖尿病健康促進機構資格認證作業，21 家申請，16 家通過，迄 99 年計 167 家醫療院所加入。(b) 完成機構執行成效之評審及獎勵 48 家(獎金 1~5 萬元/家)(該等機構係採榮譽制，績優者方給予獎金)。(c) 完成「糖尿病與我」手冊之編修。
- c. 發展糖尿病友成長團體計畫：(a) 輔導全國 454 個糖尿病友團體，轉型為糖尿病友成長團體計 351 個，分佈於 260 鄉鎮市區，涵蓋率佔全國鄉鎮市區總數之 71%。(b) 辦理徵求控糖達人活動入選 187 人，精選 57 人控糖經驗心得成冊並出版。(c) 培訓團體種子輔導員計 107 人。(d) 舉辦團體成員健康行為改善競賽獲獎團體共 22 個。(e) 舉辦血糖值認知問卷有獎徵答活動，共 50,670 位民眾參與，問卷答對率 95%，於答對者中抽獎給予獎金。(f) 舉辦 1 人帶領 1 人(101) 加入病友成長團體策略及大會師活動。(g) 全國參加團體總人數計 29,802 人：病友 24,828 人(較 97 年增加 4,538 人)，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佔全國糖尿病人數約 2%；高危險群共 4,974 人（較 97 年增加 839 人），其中團體之高危險群人數占病友人數超過 30%者，計 13 縣市。(j) 分析 383 個團體中，成員健康行為改善人數（比率），高危險群 4,132 人，定期血糖監測人數增加 556 人（增 34%）、正確飲食增加 578 人（增 74%）、規律運動增加 568 人（增 34%）、血壓理想增加 510 人（增 15%）、腰圍理想增加 337 人（增 23%）、體重過重減重 $\geq 2\text{kg}$ 者計 400 人；病友：介入 26,823 人，定期血糖監測人數增加 1,155 人（增 21%）、正確飲食增加 1,095 人（增 23%）、規律運動增加 1,176 人（增 16%）、血壓理想增加 992 人（增 15%）、腰圍理想增加 620 人（增 10%）、體重過重減重 $\geq 2\text{kg}$ 者計 1,360 人， $A1c < 7\%$ 人數增加 432 人（增 9%）、 $9.5 \geq$ 減少 281 人（減 13%）。

(3) 高血壓防治：

a. 辦理血壓監測與飲食減鹽計畫：(a) 近年來普及血壓測量地點，除傳統醫療院所提供之量血壓服務外，於社區不同型態地點設立近 1,200 個血壓測量站。(b) 全國招募 100 個社區辦公（職場）或住宅大樓，辦理宣導活動或座談會，推動定期測量血壓及日常飲食減鹽，約計介入近 1 萬人；並輔導單位同時成為血壓測量服務站，持續經營。

b. 提升成人預防保健服務後續異常個案之確診：進行異常個案後續未確診之原因分析；建立異常個案後續確診服務流程。

(4) 腎臟疾病防治：

a. 推展腎臟病健康促進工作：(a) 98 年計有 89 家醫療院所加入，進行病患照護與高危險群宣導工作。97 年進入透析前已建立必須的血管管路者達 57.7%（比 96 年增加 3%）、初次接受血液透析患者接受門診服務而不經住院或急診者 818 人（比 96 年增加 16%）。98 年度截至 11 月底止，新收個案數計有 15,590 人，尚在機構接受追蹤照護人數共計 41,692 人。(b) 提升醫護人員腎臟病照護知能：甄選 5 家績優或具特色之醫療院所，提供照護工作觀摩與經驗交流，計 220 位醫護人員參加。(c) 舉辦慢性腎臟病整體照護訓練班，共 672 名醫師、護理人員及營養師參與。(d) 修編本局「腎臟病照護」及「腎臟保健」二本衛教手冊。

b. 慢性腎臟病防治宣導活動：(a) 辦理「護腎 33」記者會、「健走好腎活」暨「愛腎好生活」園遊會活動，計 4,400 人參加，後續計有 20 則報導，共 32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則新聞露出。(b) 針對中老年人族群，進行電視、電台、平面等媒體整合行銷，包含於 (I) 台視、中視、華視、民視、三立、東森等電視台託播電視廣告。(II) 「美鳳有約」及「民視異言堂」節目置入宣導。(III) 飛碟電台、長青聯播網等廣播電台託播約 416 檔。(IV) 自由、中時、聯合、蘋果等報紙刊登廣告。(V) 今周刊、遠見雜誌等廣告刊登。(VI) 公車車體與車內海報刊登。(VII) 製作電視與廣播廣告各 1 支，以協助民眾了解末期腎臟病(尿毒症)發生的原因和預防之道。(c) 辦理「98 年愛腎護腎-里長的關懷創意宣導計畫」，委託正聲廣播公司播放本局製作之腎臟保健廣播劇，每日播放兩次，共結合 6 家地方電台播放，播出 1,546 檔次。(d) 補助 10 縣市衛生局，結合地方資源與用藥安全，進行社區宣導。利用現有篩檢平台，完成 178 場腎臟病篩檢，共有 26,909 位民眾接受篩檢。並結合糖尿病共同照護網及基層醫療院所，辦理醫護人員教育訓練 21 場次，共 2,552 人參加。另，結合村、里長、民意代表、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基層院所或配合其他糖尿病疾病活動，辦理社區衛教宣導，共 198 場次，13,113 人參加。

(5) 推展老人健康促進計畫：

辦理社區老人健康促進輔導及推廣計畫：(a) 於北中南東區，各擇 1 縣市，每縣市擇 2 個社區（共 8 個社區），推廣以衛生所為基礎之資源整合式老人健康促進，議題包括健康飲食、運動、防跌及心理健康，成效為：65 歲以上民眾參與人數：885 人，涵蓋率 53.2%、其中每日至少 3 碗蔬菜者 809 人、2 份水果者 661 人、持續運動者 799 人，防跌 618 人，居家安全評估 758 家、改善 484 家，心理健康 CHQ-12 量表評估 673 人後及鼓勵其參與社會等增進健康，並就其手法編撰成「社區資源整合式老人健康促進成果專刊」。(b) 召開 2 次縣市聯合會議、13 次縣市輔導會議及 8 次社區走訪。(c) 辦理社區幹部研習計 41 人參加。(d) 辦理社區團體之老人健康促進運作選拔活動，共 38 個團體參選，入選 15 個，並彙編「全國老人團體健康促進運作典範案例」手冊。(e) 資源結合，包括社區健康營造單位（2 個）、內政部關懷服務據點（4 個）、及廟宇、活動中心、學校等共 24 單位。(f) 辦理社區老人健康促進聯繫暨成果發表會，會中邀請內政部、教育部、衛生局及社區等 67 個單位計 120 人與會，共識後續仍須加強中央、縣市、社區之共識與資源整合。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5. 擴大推動國家防癌工作：

- (1) 辦理「乳癌、口腔癌、大腸直腸癌篩檢資料庫建置及維護計畫」及「子宮頸抹片篩檢資料庫建置及維護計畫」。
- (2) 辦理「乳房 X 光攝影品質提升及人員培訓計畫」，共完成 6 家醫院新申請認證審查、112 家醫院及 2 縣市衛生局乳房攝影巡迴車之後續審查（含乳房 X 光攝影影像抽審）、3 場教育訓練、31 場判片座談會及 1 場國際研討會。
- (3) 辦理「乳房超音波品質評核作業規劃及試評工作」，已完成乳超品管試評作業原則，召開 2 次乳超品管委員會及 3 次評核小組會議，辦理共 8 場次超音波教育訓練，並完成 15 家乳超醫院試評作業。
- (4) 辦理「子宮頸抹片細胞病理檢驗品質提升計畫」，完成至少 40 家醫院子宮頸抹片檢驗品質後續評核作業，並完成今年度抹片品質複閱工作。
- (5) 補助 9 家醫院及 6 個民間團體提供癌症病友直接服務計畫，服務癌症病人與家屬逾 14 萬人次。

6. 推動社區及職場健康促進工作：

- (1) 編制「2008 台灣各縣市衛生所統計年報」，提供衛生所行政相驗業務指引手冊、全國衛生所服務人力、硬體概況及服務概況，供各縣市政府於衛生所業務規劃參考。
- (2) 督導 9 縣市衛生局以「行政院一般性補助款」辦理 32 案衛生所重（擴）建工程，改善基層衛生所建築，提供民眾清新、安全的社區健康服務空間；協助地方衛生局辦理「衛生所醫療保健資訊系統功能擴增及系統維護」採購，維持衛生所醫療門診資訊系統運作，增進醫療保健服務效能。
- (3) 編印「衛生所英文簡介」介紹衛生所行政組織、人員及業務概況，提供國外友人瞭解國內基層衛生保健服務及公共衛生推動情形，並寄送 25 縣市衛生局及 25 所大專院校圖書館。
- (4) 辦理「台灣健康體能指引計畫」、「健康體能宣導特展計畫」，並以電視、廣播、報紙、雜誌、網路等跨媒體整合推廣健走、健身理念。
- (5) 補助 20 縣市之 34 個社區辦理「健康促進社區認證試辦計畫」，依健康促進社區認證標準以「天天 5 蔬果」、「要活就要動」為推動議題。結合 186 家餐飲店、1184 個社團、120 家學校及 39,189 個家庭，共同推動「天天 5 蔬果」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及「要活就要動」，並建置 96 條健走路線、規劃 245 個運動空間，營造支持性環境；計有 161,645 人次參與 1,721 場次健康促進活動。

- (6) 補助 15 縣市 22 個已通過本局健康促進社區認證之社區辦理「健康促進社區獎勵補助方案」，持續推動「天天 5 蔬果」、「要活就要動」工作，及子宮頸癌及乳癌防治工作。結合 374 個社團共同推動「天天 5 蔬果」；結合 411 個社區團體共同推動「要活就要動」；結合 245 個社團共同推動建置子宮頸癌及乳癌防治工作；共計培訓 2,709 位志工，有 212,172 人次參與健康議題社區活動。
- (7) 舉辦「健康心社區職場增活力」成果發表會，表揚 25 個「健康促進社區認證」社區、3 個「無菸社區」、19 個「無檳榔社區」、6 個「安全社區」優良單位，及 34 家績優健康職場，包括衛生局所、社區及企業職場代表約 370 人與會，呈現各縣市不同的推動策略、經驗，促進與會者經驗交流與相互學習機會。
- (8) 辦理「健康城市輔導計畫」：
 - a. 辦理「2009 健康城市全國工作坊暨獎項評選頒獎典禮」，蕭副總統蒞臨頒獎，計有縣市政府、專家學者及社區工作者約 200 人與會。另出版「2009 台灣健康城市獲獎案例專刊」，宣導健康城市政策及成果。
 - b. 成立健康城市專家學者輔導團隊，協助縣市推動健康城市，假台北縣政府大樓與雙溪鄉，辦理「健康城市培訓課程與北區輔導會議」與實地參訪，包含專家學者、中央部會代表、縣市衛生局約 80 人與會。
 - c. 持續補助縣市加入 WHO 西太平洋健康城市聯盟，98 年已協助高雄市提出入會申請。目前台灣已有 3 縣市及 4 地區為 WHO 西太平洋健康城市聯盟會員。
- (9) 辦理「健康促進醫院網絡推廣計畫」：
 - a. 12 月 8-10 日假陽明大學，與世界衛生組織健康促進醫院國際網絡秘書處，合作舉辦「2009 世界衛生組織冬季研習營」，包含 1 日研討會及 2 日工作坊。WHO 健康促進醫院國際網絡秘書處秘書長 Hanne Tønnesen、技術專家 Jeff Svane，義大利國家健康促進醫院網絡 Carlo Favaretti 主任及丹麥組織暨策略管理專家 Tune Hein 主任等 4 位國外專家應邀蒞台與會。
 - b. 國內外有 270 人參加研討會，其中國外學員來自日本、韓國、新加坡、泰國共 32 人；工作坊計 59 位國內外學員參與，10 日下午之圓桌會議有 16 位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國內外學者專家及官員出席與談，並決議朝台灣成立 WHO-CC for Quality Management of Health Promotion in Hospitals 努力。

c. 國外專家至台北市立聯合醫院仁愛院區、振興醫療財團法人振興醫院、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及行政院衛生署豐原醫院等 4 家醫院參訪指導。

d. 輔導國內醫院加入 HPH 網絡，至 98 年底，台灣共計有 61 家醫院通過 WHO 健康促進醫院認證。

(10) 辦理「『多運動、健康吃』社區樂活計畫」，三縣市衛生局計聘用 6 位營養師及 4 位體能專業人員，完成 3,254 位民眾飲食介入指導及 1,525 位民眾運動介入指導，結合 8,655 個社團及 153 家醫療院所，共同推動「天天 5 蔬果」、「要活就要動」工作，並參與動態社區環境評估調查，籌備建置運動地圖，輔導縣內相關團體及商家，提供飲食及運動諮詢，計有 44,297 人次參與健康促進活動。

(11) 辦理「研製事業單位服務醫師訓練核心教材」大綱，及建置「事業單位服務醫師訓練核心教材」、「醫師職業醫學研習會、職業衛生護理研習會核心教材」題庫，作為日後辦理勞工健檢醫護研習及事業單位服務醫師研習授課內容依據，以提升參與勞工健檢及事業單位之醫護人員相關知能。

(12) 邀集環保署、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臺灣電力公司等跨部會資源及經費，共同製作「認識電磁場(波)」30 分鐘 DVD 影片，與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合作辦理「台南七股鄉鹽埕村附近居民流行病學調查」計畫。

(13) 辦理「兒童暴露參數先驅計畫」；針對高雄縣大寮鄉鳴隻戴奧辛污染事件之鴨農進行血液抽檢事宜。

(14) 辦理健康職場推動計畫，並完成：a. 實地輔導 181 家職場及 6 家職業工會積極推動健康促進(含菸害防制)。b. 推動健康職場自主認證，302 家審查通過獲健康促進標章。d. 辦理 34 家績優健康職場表揚，製作 98 年度全國績優健康職場專刊。e. 維護及更新健康職場資訊網，提供最新訊息及各式宣導品免費下載，累計點閱人次高達 30 萬人次以上。

(15) 補助油症患者健康檢查及門診部分負擔醫療費用；與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共同辦理「98 年度全國職場健康週~健康 High 起來研討會」。

(16) 部分補助中華民國職業衛生學會辦理「第 29 屆(2009)工業衛生學術研討會」、台灣安全研究與教育學會辦理「2009 台灣安全文化國際論壇」，部分補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助「社區步道挖金尋寶計畫」、「2009 元旦健走節能減碳」、「2009 年第 21 屆國際體適能全民運動總會研討會」等活動。

7. 加強衛生教育與宣導

(1) 推展衛生教育服務、衛生教育教材研發及建置、健康促進相關宣導活動：

辦理健康九九衛生教育網開發建置與維護計畫，整合衛生署各單位相關教材，強化數位資訊，擴充系統功能，建立良好客服及維護管理制度，透過網站行銷推廣策略，增進民眾對本網站之認識與使用，另進行網站改版，期使民眾在更友善的介面下獲取所需之健康資訊，本年度辦理活動如下：a. 辦理「2009 健康好書 悅讀健康」徵選活動，總計 76 家出版社 575 本作品參加徵選，其中 92 本獲推薦為年度健康好書；b. 舉辦「健康好書悅讀有禮」網路活動，邀請民眾看好書寫心得拿大獎，心得填寫人數 477 人，問卷填寫人數 5,042 人。

(2) 整合衛生教育與宣導

辦理年度衛生教育主軸宣導計畫，整合本署暨所屬機關年度重要議題，包括：自殺防治、用藥安全、體重控制、健走、癌症篩檢等，共同行銷宣導。首先，辦理 98 年度衛生教育創意交流研討會，讓各縣市衛生局了解 98 年主軸宣導計畫內容，並相互交流彼此於衛生教育宣導工作上的經驗。其後即辦理 98 年度衛教宣導列車推動計畫，透過中央與地方合作，運用有限的資源，以更有效率的方式提升民眾對健康訊息的正確認知，進而落實於日常生活中，達到全民健康的目標。利用獎評方案，分享各縣市衛生局於六大主軸議題的推動上創意手法與宣導成效；利用民意調查之辦理，建立衛教宣導效益評估機制，並作為本署日後訂定宣導政策之參考。另辦理媒體通路集中採購，除降低宣導成本，提升宣導效益外，亦建立常態性宣導平台及緊急議題處理機制，利用多元化的宣導通路，達到健康知識行銷的目的。在跨部會合作方面，亦持續與教育部共同推動健康促進學校、參與教育部辦理之國民中小學保健組長及護理人員分區座談會等，宣導年度主軸宣導重點。

8. 衛生保健工作之發展及管考：

(1) 衛生保健工作監測、考核及評價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a. 辦理 25 縣市地方衛生保健考評業務，實地查訪地方衛生機關以瞭解目前推行之困難，檢討因應措施，促進各縣市衛生局衛生保健業務之發展，確保本基金補助縣市衛生局之工作品質與效益。

b. 辦理全國保健會議，安排績優單位或人員專題報告，提供各縣市衛生局觀摩機會，彼此分享經驗及成果，以促進各衛生局間之學習與成長。

c. 辦理健康促進國際研討會，邀請國外專家及學者針對本局年度施政重要議題進行經驗分享與討論。

(2) 辦理衛生保健工作之推動、管理與效率提升

委託辦理「98 年度網路出生通報系統維護服務案」，98 年完成 ISO27001 資安驗證複評；98 年總出生通報人數有 194,567 人。委託辦理「98 年度電子表單系統維護案」，全部表單平均處理天數，由 97 年度 11.51 日，提升到 9.36 日。

(3) 辦理衛生保健實證資料收集

a. 持續運作衛生保健社區調查作業中心，辦理 3 項全國性調查計畫資料蒐集與品質管控制作業，包括台灣地區 3 歲幼兒健康照護需求調查(出生世代第三次追蹤調查)，計完成 1,805 案，完成率為 94.4%；國民健康訪問調查，計完成 23,325 案，完成率為 76.4%；兒童及青少年行為發展長期追蹤調查，完成 2,307 案，完成率為 94.7%。

b. 強化派駐各縣、市衛生局所人員協助縣市推動衛生保健業務，補助 122 人加入護理師護士、助產士公會會費，並購置所需冬、夏季工作服及鞋襪共計 131 人。

(4) 參與重要公共衛生國際會議及活動

本年共出席以下共計 8 項重要國際會議與活動：參加 WHO「以實證標準為傳統醫學臨床研究上的選擇」會議、參加 2009 年聯合國第 53 屆婦女地位委員會(NGO-CSW)、受邀出席第 62 屆世界衛生大會、參加國際農業合作工作小組會議、出席第 21 屆健康預期國際聯繫會議、第 21 屆血液病原基因擴增技術標準化會議、參加第 5 屆 OECD Korea Policy Centre-APNHAN 區域性醫療保健支出專家會議、APHA2009 年美國公共衛生協會等。共計 13 人次出訪，提升我國國際能見度、人員國際視野及培養參與國際事務之能力，加強人員在菸害防制與衛生保健等相關專業知識及技術，並透過實務經驗交流，與國際社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會接軌。

(5) 辦理補助民間團體擴大參與自殺防治工作計畫

a. 配合 98 年度行政院建構完善之社會安全網絡政策，因應金融風暴，恐衍生經濟衰退、失業及社會安全等問題，爰於 98 年度辦理補助民間團體擴大參與自殺防治工作計畫案。

b. 完成 98 年工作計畫之評審計 49 案，接受經費補助為董氏基金會等 18 個民間團體，以辦理全國性及地方性之自殺防治相關教育宣導、專業人力培訓、高危險群個案管理、志工及督導培訓、媒體文宣及專線服務等計畫，以達藉由民間團體之自殺防治專業、人力與資源等參與，共同建立自殺防治網絡。

c. 完成包括：200 場心理健康、自殺防治之宣導講座，共計 3 萬 1,506 人次參加；58 場專業人員教育訓練，共計 2,550 人次參加；45 場自殺防治志工培訓，共計 2,210 人次參加。

(三) 癌症篩檢及醫療品質提升計畫：決算數 19,229,429 元(預算無列數)。

辦理癌症篩檢工作：提供年輕婦女乳癌篩檢服務，計已提供 4 千餘名婦女本項篩檢服務，補助縣市衛生局擴大推動「50-69 歲民眾大腸癌篩檢」及「18 歲以上吸菸或嚼檳榔者口腔黏膜健康檢查」工作，兩項篩檢 98 年分別完成 29 萬名(目標 20 萬)、88 萬名(目標 60 萬)，順利達成年度目標數。

二、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情形

本基金 98 年度實際決算數賸餘 1,091,204,001 元，較預算賸餘數 103,601,000 元，增加賸餘 987,603,001 元，其原因分述如下：

(一) 基金來源：本年度決算數 2,417,147,183 元，較預算數 1,190,700,000 元，計增加 1,226,447,183 元，約 103.00%，其原因分述如下：

1. 徵收收入：本年度決算數 2,411,375,925 元，較預算數 1,184,700,000 元，計增加 1,226,675,925 元，約 103.54%，主要係因菸品健康福利捐調漲及依據修訂之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及運作辦法規定新增分配 6% 供癌症防治之用，致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收入實際數較預算數增加。

2. 財產收入：本年度決算數 4,756,374 元，較預算分配數 6,000,000 元，計減少 1,243,626 元，約 20.73%，主要係因存款利率不如預期，致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3. 其他收入：本年度決算數 1,014,884 元，較預算無列數，計增加 1,014,884 元，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係收回以前年度補(捐)助計畫經費剩餘款及廠商違約逾期罰款收入。

(二) 基金用途：本年度決算數 1,325,943,182 元，較預算數 1,087,099,000 元，計增加 238,844,182 元，約 21.97%，其原因分述如下：

1. 菸害防制計畫：本年度決算數 705,782,022 元，較預算數 517,628,000 元，計增加 188,154,022 元，約 36.35%，主要係因辦理「擴大菸害防制訪查與輔導計畫」執行數 49,067,312 元(預算無列數)、「菸品健康福利捐之辨識標記印製及管理」執行數 5,000,000 元(預算無列數)、「98 年菸品辨識標記訪查計畫」執行數 17,224,868 元(預算無列數)、「子宮頸抹片篩檢獎勵計畫」執行數 6,725,538 元(預算無列數)、「提供矯正機關女性收容人子宮頸抹片檢查試辦計畫」執行數 981,820 元(預算無列數)、「菸品健康福利捐調漲政策及菸害防制法新規定之宣導計畫」執行數 40,822,685 元(預算無列數)、辦理「菸害相關癌症防治宣導計畫」預算數 16,928,000 元執行數 33,487,096 元、「推動全國性門診戒菸治療」預算數 80,000,000 元執行數 132,676,574 元、「補助縣市衛生局辦理地方菸害防制工作」預算數 156,750,000 元執行數 172,248,935 元等計畫，超支部分併入 98 年度決算所致。

2. 衛生保健計畫：本年度決算數 594,932,649 元，較預算數 562,340,000 元，計增加 32,592,649 元，約 5.80%，主要係因辦理「補助民間團體擴大參與自殺防治工作計畫」執行數 19,000,000 元(預算無列數)、「因應 H1N1 新型流感疫情升高，辦理衛生教育宣導」執行數 20,000,000 元(預算無列數)、「補助縣市衛生局辦理地方衛生保健工作」預算數 170,868,000 元執行數 182,937,200 元等計畫，超支部分併入 98 年度決算所致。

3. 癌症篩檢及醫療品質提升計畫：本年度決算數 19,229,429 元，本計畫係因菸品健康福利捐新增分配 6% 供癌症防治之用之新興計畫，辦理「年輕婦女乳癌篩檢」12,700,000 元、「50-69 歲民眾結直腸癌篩檢」3,703,086 元、「18 歲以上吸菸或嚼檳榔者口腔黏膜健康檢查」2,826,343 元，所需經費併入 98 年度決算辦理。

4.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本年度決算數 5,999,082 元，較預算數 7,131,000 元，計減少 1,131,918 元，約 15.87%，主要係因節省辦公用品、人力外包服務費及非營業特種基金會計資訊系統由行政院主計處統一建置等經費所致。

(三) 基金餘絀：

以上基金來源與用途相抵後，本年度決算數賸餘 1,091,204,001 元，較預算數賸餘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103,601,000 元，計增加賸餘 987,603,001 元，主要係因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收入實際數較預算數增加所致。

三、現金流量結果

(一)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07,586,161 元，其中：

1. 本期賸餘 1,091,204,001 元。

2. 調整非現金項目現金流入 16,382,160 元，係增加流動資產 50,475,519 元(應收利息減少 138,760 元、預付費用增加 50,614,279 元)及增加流動負債 66,857,679 元(應付代收款減少 555,269 元、應付費用增加 67,412,948 元)。

(二)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33,045 元，係增加其他負債 833,045 元(存入保證金增加 833,045 元)。

(三)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 1,108,419,206 元，係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618,346,853 元，較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509,927,647 元增加之數。

四、資產負債情況

本年度基金資產總額 1,669,036,520 元，較上年度決算數 510,141,795 元，計增加 1,158,894,725 元，約 227.17%。負債總額 77,226,000 元，較上年度決算數 9,535,276 元，計增加 67,690,724 元，約 709.90%。基金餘額 1,591,810,520 元，較上年度決算數 500,606,519 元，計增加 1,091,204,001 元，約 217.98%。茲將資產、負債及基金餘額之內容分別列述如下：

(一) 資產總額 1,669,036,520 元：流動資產 1,669,036,520 元(包括銀行存款 1,618,266,853 元、零用及週轉金 80,000 元、應收利息 75,388 元、預付費用 50,614,279 元)。

(二) 負債總額 77,226,000 元：流動負債 68,664,459 元(應付代收款 400 元、應付費用 68,664,059 元)及其他負債 8,561,541 元(存入保證金 8,561,541 元)。

(三) 基金餘額 1,591,810,520 元：均為累積賸餘 1,591,810,520 元。

五、固定項目概況

本年度固定項目，新增購置資訊等設備 447,200 元。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六、其他

(一) 本年度併決算及補辦以後年度預算事項之說明

1. 「擴大菸害防制訪查與輔導計畫」決算數 49,067,312 元：

(1) 超支併決算原因：菸害防制法新規定將於 98 年 1 月 11 日施行，為加強宣導菸害防制法新規定所需，98 年「擴大菸害防制訪查與輔導計畫」透過增加臨時人力 696 人，在 24 縣市(不含台北縣)加強三人以上室內工作場所之實地訪查與輔導(以辦公大樓、住商大樓優先)、餐廳、旅館、電影院、網咖、KTV 等場所之實地訪查與輔導、公共場所之訪查與輔導(各政府機關、學校、金融機構、郵局及電信事業等)、菸品販賣場所(百貨商場、超商、檳榔攤)之社區的宣導與禁菸場所之標示、並協助辦理菸害防制工作之行政庶務工作。實地訪查與輔導家數 749,254 家次。(本案業奉行政院 97 年 12 月 31 日院授主孝一字第 0970007086 號函核准辦理)。

(2) 因應改善措施：受到國際金融危機影響，國內經濟發展趨緩，短期內就業情勢不樂觀，政府為在短期間增進就業機會，以紓緩當前失業情勢，爰經建會擴大辦理短期促進就業措施，為配合上開措施及菸害防制法新規定上路，故辦理本項計畫，以提高民眾對新規定認知及落實，以達落實新法規及促進就業之雙重目的。嗣後將於年度初時，即先予全面審視補助計畫之優先順序以調整支應，避免採超支併決算方式辦理。

2. 「菸品健康福利捐之辨識標記印製及管理案」決算數 5,000,000 元：

(1) 超支併決算原因：

a. 菸害防制法第 4 條及 35 條有關於菸品健康福利捐每包由新台幣 10 元提高為 20 元之修正案，業於 98 年 1 月 23 日公布，並由行政院訂自 98 年 6 月 1 日施行。由於健康福利捐課徵的額度改變，將發生不同捐費額度菸品之價格差異問題，為避免發生業者不當得利及消費者權益受損之情事，並回應立法院通過菸害防制法修正案有關於菸品防偽辨識之附帶決議，基於充分揭露消費資訊，使消費者能清楚明確辨識繳交不同捐費的菸品，爰採用印製或黏貼辨識標記的方式，由業者直接印製辨識標記，未及印製辨識標記之菸品，由本局統一印製辨識標記發交業者黏貼。本案辨識標記第一批印製數量 2,500 萬枚，所需經費新台幣 500 萬元。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b. 完成 2,500 萬枚菸品辨識標記印製與管理、並依菸品業者需求持續進行配發作業；完成 3 場菸品辨識標記查核說明會教育訓練，以利本局及縣市衛生局人員辦理菸品辨識標記查核作業；召開菸品辨識標記配發點作業說明會，使各配發點順利配發該等標記予菸商；成立防偽辨識小組，協助本局辨識菸品健康福利捐真偽，並製作菸品辨識標記樣張及說明卡片供相關查核人員使用。

(2) 因應改善措施：嗣後將於年度初時，即先予全面審視計畫之優先順序以調整支應，避免年底以超支併決算方式辦理。

3. 「98 年菸品辨識標記訪查計畫」決算數 17,224,868 元：

(1) 超支併決算原因：依據菸害防制法第 4 條規定，菸品健康福利捐自 98 年 6 月 1 日起調漲為 20 元，基於保護消費者權益，且為避免菸品囤積及業者不當得利之情事，採用辨識標記方式，區分繳交 20 元菸品健康福利捐之菸品，基於菸害防制法之中央主管機關為衛生署，地方為縣市衛生局，衛生機關有責對菸品辨識標記有無偽造情事相關事務進行訪查監測，爰補助 23 縣市衛生局辦理 98 年菸品辨識標記訪查計畫，共進用 251 位臨時人員，縣市於 5 月 25 日展開菸品辨識標記訪查，自 6 月 1 日開始每日回報執行摘要，7 月 8 日起改每週填報，累計至 8 月 31 日，共訪查 75,649 家菸品販賣場所。(本案業於 98 年 5 月 7 日奉衛生署核准辦理)

(2) 因應改善措施：嗣後將於年度初時，即先予全面審視補助計畫之優先順序以調整支應，避免年底以超支併決算方式辦理。

4. 「子宮頸抹片篩檢獎勵計畫」決算數 6,725,538 元：

(1) 超支併決算原因：低收入戶家戶內 30 歲以上婦女 3 年抹片篩檢率 43%，相較於 97 年全國 30 歲以上婦女 3 年抹片篩檢率 52% 偏低，為獎勵此群婦女接受抹片檢查，故規劃辦理本計畫，自母親節實施至 98 年 11 月 30 日，計有 11,349 人完成抹片檢查。透過本計畫，早期發現癌前病變及以上婦女計有 152 人(1.3%)，為 97 年全國抹片婦女發現率 0.6% 的 2 倍，其標準化癌前病變發現比(SMR)為 1.6。(本案業於 98 年 5 月 1 日奉衛生署核准辦理)。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 (2) 因應改善措施：嗣後將於年度預算執行時，先予全面檢視計畫之優先順序，以調整容納支應為原則，儘量避免以超支併決算方式辦理。
5. 「提供矯正機關女性收容人子宮頸抹片檢查」決算數 981,820 元：
- (1) 超支併決算原因：因子宮頸癌為國內婦女常見之癌症，每年約有 2 千餘名新診斷案例，8 百餘人死亡，依國外研究顯示，定期接受子宮頸抹片檢查，可以降低 6 到 9 成子宮頸癌的發生和死亡，為使矯正機關收容人獲得此項基本健康照護服務，奉核辦理本案，全案約提供 2 千名女性收容人本項篩檢服務。(本案業於 98 年 9 月 2 日奉衛生署核准辦理)
- (2) 因應改善措施：嗣後將於年度預算執行時，先予全面檢視計畫之優先順序，以調整容納支應為原則，儘量避免以超支併決算方式辦理。
6. 「菸品健康福利捐調漲政策及菸害防制法新規定之宣導」決算數 40,822,685 元：
- (1) 超支併決算原因：菸品健康福利捐調漲案業於 98 年 1 月 12 日經立法院三讀通過，有關課徵所得經費用途與新舊菸品之辨識訊息，須進行宣導及政策溝通；另菸害防制法新規定於 98 年 1 月 11 日施行後，亟須強化民眾菸害防制及菸品對於健康危害之認知，藉此觸發民眾戒菸動機，故於 98 年 4 月 1 日奉衛生署核准，辦理菸害防制宣導及菸捐調漲政策溝通，成果如下：
- a. 透過多元的媒體行銷策略，持續加強「菸害防制」之媒體宣導效益，並且在宣導期前、中加入應變小組討論，配合媒體監控之危機控管策略，確立應變機制前端之訊息能獲充分掌握，民調結果近 6 成受訪民眾認為 98 年較 97 年接觸更多的菸害防制宣導。
- b. 藉由不同媒體節目特性與相關主題結合，進行系列性之菸害防制議題溝通宣導，總計運用 15 個高收視節目進行 20 次配合宣導，類型包括專題訪談、戲劇置入、節目製作、綜藝娛樂等不同節目，呈現禁菸議題宣導與溝通策略，並選擇適合的廣播媒體節目，透過活動、廣播劇、語言教學等多元手法進行宣導，次數合計共 100 次。
- (2) 因應改善措施：嗣後將於年度初時，即先予全面審視計畫之優先順序以調整支應，避免年底以超支併決算方式辦理。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7. 「補助民間團體擴大參與自殺防治工作計畫」決算數 19,000,000 元：
- (1) 超支併決算原因：為配合行政院於 98 年 2 月推動社會安全網絡政策，擴大將自殺防治相關民間團體資源納入自殺防治網絡。配合政策確實須於當年度辦理，爰辦理本項計畫。(本案業於 98 年 6 月 8 日奉衛生署核准辦理)
- (2) 因應改善措施：是項計畫已於 99 年編足相關預算。
8. 「因應 H1N1 新型流感疫情升高，辦理衛生教育宣導」決算數 20,000,000 元：
- (1) 超支併決算原因：H1N1 新型流感疫情非屬常態性業務，考量其傳染力強、擴散快速，須加強防範，確屬業務需要，於 98 年 9 月 8 日奉衛生署核准，辦理 H1N1 宣導通路計畫，宣導成果如下：廣泛利用多元戶外媒體通路，如車體廣告超過 1,000 台、大眾運輸工具車廂內海報超過 2,000 面、戶外燈箱 2 面等；另，製作海報、單張、貼紙、面紙包等平面宣導物，送達全省各縣市衛生局所、醫療機構、村里長等超過 28,000 點，宣導「咳嗽禮節與手部衛生」以達預防 H1N1 新型流感效益。
- (2) 因應改善措施：嗣後將於年度初時，即先予全面審視計畫之優先順序以調整支應，避免年底以超支併決算方式辦理。
9. 為應菸品健康福利捐自 98 年 6 月 1 日調漲，擴大辦理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相關工作，98 年度「菸害防制計畫」預算數 517,628,000 元，決算數 705,782,022 元，主要係因辦理上述第 1 至 6 項超支併決算案共計 119,822,223 元及辦理「菸害相關癌症防治宣導計畫」預算數 16,928,000 元執行數 33,487,096 元、「推動全國性門診戒菸治療」預算數 80,000,000 元執行數 132,676,574 元、「補助縣市衛生局辦理地方菸害防制工作」預算數 156,750,000 元執行數 172,248,935 元等計畫，超支部分併入 98 年度決算；「衛生保健計畫」預算數 562,340,000 元，決算數 594,932,649 元，主要係因辦理第 7 及第 8 項超支併決算案及「補助縣市衛生局辦理地方衛生保健工作」預算數 170,868,000 元執行數 182,937,200 元等計畫，超支部分併入 98 年度決算。
- (捐、補助超過 2,000 萬元以上、新興計畫及國外旅費部分，業奉行政院 98 年 10 月 26 日院授主考一字第 0980006358 號函、98 年 10 月 28 日院臺衛字第 0980066021 號函核准；非捐助部分、捐補助超過 50 萬元未逾 2,000 萬元部分，業於 98 年 7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月 27 日奉衛生署核准辦理)

10、「癌症篩檢及醫療品質提升計畫」決算數 19,229,429 元：

(1) 超支併決算原因：為應菸品健康福利捐新增分配 6% 供癌症防治之用及為維護國人健康權益，新增辦理「癌症篩檢及醫療品質提升計畫」，其中辦理「年輕婦女乳癌篩檢計畫」執行數 12,700,000 元（預算無列數）、「50-69 歲民眾結直腸癌篩檢計畫」執行數 3,703,086 元（預算無列數）及「18 歲以上吸菸或嚼檳榔者口腔黏膜健康檢查計畫」執行數 2,826,343 元（預算無列數）。（本案業奉行政院 98 年 10 月 26 日院授主孝一字第 0980006358 號函核准辦理）。

(2) 因應改善措施：本項計畫已循 99 年預算編審程序編列辦理。

11. 補辦以後年度預算事項：

為提升癌症醫療品質，建立癌症醫療品質績效獎勵制度，提供便捷之網路平台，提升計畫管理之效能，落實資訊管理，辦理「98 年度癌症醫療品質提升計畫管理考核資訊系統」計畫，編列購置機械及設備 450,000 元，其中調整 90,000 元購置什項設備，決算數購置機械及設備 360,000 元、什項設備 87,200 元，將依規定補辦 100 年度預算（本案業奉行政院 98 年 11 月 27 日院授衛字第 0981360352 號函核准辦理）。

(二) 預算所列未來承諾授權之執行情形：無

(三) 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內之支出事項：無

(四) 自償性公共建設計畫營運與負擔狀況及自償率達成情形之說明：無

乙、主 要 表

本 頁 空 白

菸害防制及衛
基金來源、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本年度可用預算數		本年度決算數	
	金 額	%	金 額	%
基金來源	1,190,700,000.00	100.00	2,417,147,183.00	100.00
徵收收入	1,184,700,000.00	99.50	2,411,375,925.00	99.76
健康福利捐分配收入	1,184,700,000.00	99.50	2,411,375,925.00	99.76
財產收入	6,000,000.00	0.50	4,756,374.00	0.20
利息收入	6,000,000.00	0.50	4,756,374.00	0.20
其他收入	-	-	1,014,884.00	0.04
雜項收入	-	-	1,014,884.00	0.04
基金用途	1,087,099,000.00	91.30	1,325,943,182.00	54.86
菸害防制計畫	517,628,000.00	43.47	705,782,022.00	29.20
購建固定資產	450,000.00	0.04	447,200.00	0.02
其他	517,178,000.00	43.43	705,334,822.00	29.18
衛生保健計畫	562,340,000.00	47.23	594,932,649.00	24.61
其他	562,340,000.00	47.23	594,932,649.00	24.61
癌症篩檢及醫療品質提升計畫	-	-	19,229,429.00	0.80
其他	-	-	19,229,429.00	0.80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7,131,000.00	0.60	5,999,082.00	0.25
其他	7,131,000.00	0.60	5,999,082.00	0.25
本期賸餘(短絀-)	103,601,000.00	8.70	1,091,204,001.00	45.14
期初累積賸餘(短絀-)	368,185,000.00	30.92	500,606,519.00	20.71
期末累積賸餘(短絀-)	471,786,000.00	39.62	1,591,810,520.00	65.85

註：菸害防制計畫可用預算數517,628,000元，包含本年度預算517,178,000元；本年度奉准先行辦理數450,000元。

生保健基金
及餘絀決算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 較 增 減		上 年 度 決 算 數	
金 額	%	金 額	%
1,226,447,183.00	103.00	1,216,800,114.00	100.00
1,226,675,925.00	103.54	1,206,560,630.00	99.16
1,226,675,925.00	103.54	1,206,560,630.00	99.16
-1,243,626.00	-20.73	4,446,922.00	0.37
-1,243,626.00	-20.73	4,446,922.00	0.37
1,014,884.00	-	5,792,562.00	0.48
1,014,884.00	-	5,792,562.00	0.48
238,844,182.00	21.97	1,118,491,639.00	91.92
188,154,022.00	36.35	593,489,614.00	48.77
-2,800.00	-0.62	-	-
188,156,822.00	36.38	593,489,614.00	48.77
32,592,649.00	5.80	518,692,842.00	42.63
32,592,649.00	5.80	518,692,842.00	42.63
19,229,429.00	-	-	-
19,229,429.00	-	-	-
-1,131,918.00	-15.87	6,309,183.00	0.52
-1,131,918.00	-15.87	6,309,183.00	0.52
987,603,001.00	953.28	98,308,475.00	8.08
132,421,519.00	35.97	402,298,044.00	33.06
1,120,024,520.00	237.40	500,606,519.00	41.14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現金流量決算表

中華民國 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一、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104,071,000.00	1,107,586,161.00	1,003,515,161.00	964.26
1. 本期賸餘(短絀一)	104,051,000.00	1,091,204,001.00	987,153,001.00	948.72
2. 調整非現金項目	20,000.00	16,382,160.00	16,362,160.00	81,810.80
(1) 流動資產淨減(淨增一)	20,000.00	-50,475,519.00	-50,495,519.00	-252,477.60
(2) 流動負債淨增(淨減一)	-	66,857,679.00	66,857,679.00	-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一)	104,071,000.00	1,107,586,161.00	1,003,515,161.00	964.26
二、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4,155,000.00	833,045.00	4,988,045.00	-120.05
1.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	-	-	-
2.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	-	-	-
3. 減少其他資產	-	-	-	-
(1) 減少其他資產	-	-	-	-
4.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	833,045.00	833,045.00	-
(1) 增加其他負債	-	833,045.00	833,045.00	-
5.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	-	-	-
6.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	-	-	-
7.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	-	-	-
8. 增加其他資產	-	-	-	-
(1) 增加其他資產	-	-	-	-
9.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4,155,000.00	-	4,155,000.00	-100.00
(1) 減少其他負債	-4,155,000.00	-	4,155,000.00	-100.00
1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	-	-	-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一)	-4,155,000.00	833,045.00	4,988,045.00	-120.05
三、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一)	99,916,000.00	1,108,419,206.00	1,008,503,206.00	1,009.35
四、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375,036,000.00	509,927,647.00	134,891,647.00	35.97
五、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474,952,000.00	1,618,346,853.00	1,143,394,853.00	240.74

本 頁 空 白

菸害防制及衛

平 衡

中華民國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決算數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資產	1,669,036,520.00	100.00	510,141,795.00	100.00	1,158,894,725.00	227.17
流動資產	1,669,036,520.00	100.00	510,141,795.00	100.00	1,158,894,725.00	227.17
現金	1,618,346,853.00	96.96	509,927,647.00	99.96	1,108,419,206.00	217.37
銀行存款	1,618,266,853.00	96.96	509,847,647.00	99.94	1,108,419,206.00	217.40
零用及週轉金	80,000.00	-	80,000.00	0.02	-	-
應收款項	75,388.00	-	214,148.00	0.04	-138,760.00	-64.80
應收利息	75,388.00	-	214,148.00	0.04	-138,760.00	-64.80
預付款項	50,614,279.00	3.03	-	-	50,614,279.00	-
預付費用	50,614,279.00	3.03	-	-	50,614,279.00	-
合 計	1,669,036,520.00	100.00	510,141,795.00	100.00	1,158,894,725.00	227.17

附註：1、本表未列入之「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係廠商繳交之履約、保固保證書及設定質權

生保健基金

表

9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決算數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	77,226,000.00	4.63	9,535,276.00	1.87	67,690,724.00	709.90
流動負債	68,664,459.00	4.11	1,806,780.00	0.35	66,857,679.00	3,700.38
應付款項	68,664,459.00	4.11	1,806,780.00	0.35	66,857,679.00	3,700.38
應付代收款	400.00	-	555,669.00	0.11	-555,269.00	-99.93
應付費用	68,664,059.00	4.11	1,251,111.00	0.25	67,412,948.00	5,388.23
其他負債	8,561,541.00	0.51	7,728,496.00	1.51	833,045.00	10.78
什項負債	8,561,541.00	0.51	7,728,496.00	1.51	833,045.00	10.78
存入保證金	8,561,541.00	0.51	7,728,496.00	1.51	833,045.00	10.78
基金餘額	1,591,810,520.00	95.37	500,606,519.00	98.13	1,091,204,001.00	217.98
累積餘絀(-)	1,591,810,520.00	95.37	500,606,519.00	98.13	1,091,204,001.00	217.98
累積賸餘	1,591,810,520.00	95.37	500,606,519.00	98.13	1,091,204,001.00	217.98
累積賸餘	1,591,810,520.00	95.37	500,606,519.00	98.13	1,091,204,001.00	217.98
合 計	1,669,036,520.00	100.00	510,141,795.00	100.00	1,158,894,725.00	227.17

之定存單等，本年度決算數 3,007,250 元，上年度決算數 651,000 元。

本 頁 空 白

丙、附 屬 表

本 頁 空 白

菸害防制及衛
基 金 來 源
中華民國

科 目	可用預算數	決算數
基金來源	1,190,700,000.00	2,417,147,183.00
徵收收入	1,184,700,000.00	2,411,375,925.00
健康福利捐分配收入	1,184,700,000.00	2,411,375,925.00
財產收入	6,000,000.00	4,756,374.00
利息收入	6,000,000.00	4,756,374.00
其他收入	-	1,014,884.00
雜項收入	-	1,014,884.00
合 計	1,190,700,000.00	2,417,147,183.00

生保健基金
明 細 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 註
金 額	%	
1,226,447,183.00	103.00	主要係因菸品健康福利捐調漲及依據修訂之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及運作辦法規定新增分配6%供癌症防治之用，致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收入實際數較預算數增加。
1,226,675,925.00	103.54	
1,226,675,925.00	103.54	
-1,243,626.00	-20.73	主要係因銀行存款利率不如預期，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1,243,626.00	-20.73	
1,014,884.00	-	主要係收回以前年度補（捐）助計畫剩餘款及廠商違約罰款收入。
1,014,884.00	-	
1,226,447,183.00	103.00	

菸害防制及衛
基 金 用 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可用預算數	決算數
基金用途	1,087,099,000.00	1,325,943,182.00
菸害防制計畫	517,628,000.00	705,782,022.00
用人費用	50,000.00	49,765.00
超時工作報酬	50,000.00	49,765.00
服務費用	193,024,000.00	246,439,719.00
郵電費	122,000.00	378,712.00
旅運費	2,464,000.00	1,877,985.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6,829,000.00	100,637,477.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1,000.00	473.00
保險費	30,000.00	-
一般服務費	6,892,000.00	7,253,744.00
專業服務費	146,636,000.00	136,291,328.00
材料及用品費	403,000.00	512,910.00
用品消耗	403,000.00	512,910.00
租金、償債與利息	686,000.00	449,399.00
房租	270,000.00	101,880.00
機器租金	10,000.00	30,45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62,000.00	57,000.00
什項設備租金	344,000.00	260,069.00
購建固定及無形資產	450,000.00	447,200.00
購置固定資產	450,000.00	447,20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與交流活動費	323,015,000.00	457,883,029.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323,015,000.00	456,783,079.00

註：菸害防制計畫可用預算數517,628,000元，包含本年度預算517,178,000元；本年度奉准先行辦理數450,000元。

生保健基金
明 細 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 註
金 額	%	
238,844,182.00	21.97	
188,154,022.00	36.35	
-235.00	-0.47	
-235.00	-0.47	
53,415,719.00	27.67	
256,712.00	210.42	主要係因辦理子宮頸抹片獎勵方案，寄送通知及信函等，致增加郵資費用。
-586,015.00	-23.78	出國計畫及員工出差費結餘。
63,808,477.00	173.26	主要係因辦理「菸品健康福利捐調漲政策及菸害防制法新規定之宣導計畫」執行數40,822,685元（預算無列數）、癌症宣導計畫預算數16,928,000元執行數33,487,096元、「菸品健康福利捐之辨識標記印製及管理」執行數5,000,000元（預算無列數）及擴大辦理菸害相關癌症防治篩檢工作，印製篩檢表單、宣導單張及陽性個案轉介表等，超支部分併入98年決算所致。
-50,527.00	-99.07	因設備維修減少，維修費結餘。
-30,000.00	-100.00	宣傳活動保險費結餘。
361,744.00	5.25	
-10,344,672.00	-7.05	
109,910.00	27.27	
109,910.00	27.27	擴大辦理菸害防制及癌症防治等工作，購置宣導活動教材及影印機碳粉等辦公用品，致實際數較預算數增加。
-236,601.00	-34.49	
-168,120.00	-62.27	活動展覽租金賸餘款。
20,450.00	204.50	主要係因辦理健康保健活動，攤位機器租金支出增加所致。
-5,000.00	-8.06	
-83,931.00	-24.40	因租借設備減少，租金結餘。
-2,800.00	-0.62	
-2,800.00	-0.62	
134,868,029.00	41.75	
133,768,079.00	41.41	主要係因辦理「擴大菸害防制訪查與輔導計畫」執行數49,067,312元（預算無列數）、「98年菸品辨識標記訪查計畫」執行數17,224,868元（預算無列數）、「子宮頸抹片篩檢獎勵計畫」執行數6,725,538元（預算無列數）、「提供矯正機關女性收容人子宮頸抹片檢查試辦計畫」執行

菸害防制及衛
基 金 用 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可用預算數	決 算 數
補貼(償)、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	1,099,950.00
衛生保健計畫	562,340,000.00	594,932,649.00
用人費用	126,000.00	96,936.00
超時工作報酬	126,000.00	96,936.00
服務費用	164,238,000.00	181,567,277.00
郵電費	780,000.00	885,782.00
旅運費	7,585,000.00	6,521,285.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6,598,000.00	25,101,318.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47,000.00	10,848.00
保險費	6,000.00	-
一般服務費	9,569,000.00	8,324,258.00
專業服務費	139,553,000.00	140,723,786.00
材料及用品費	1,740,000.00	1,514,313.00
使用材料費	67,000.00	62,095.00
用品消耗	1,673,000.00	1,452,218.00
租金、償債與利息	507,000.00	257,097.00
地租、及水租	20,000.00	-
房租	138,000.00	23,300.00
機器租金	216,000.00	233,797.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3,000.00	-
什項設備租金	80,000.00	-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與交流活動費	395,729,000.00	411,497,026.00
會費	167,000.00	123,000.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393,565,000.00	411,011,30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430,000.00	329,99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1,567,000.00	32,727.00

註：菸害防制計畫可用預算數517,628,000元，包含本年度預算517,178,000元；本年度奉准先行辦理數450,000元。

生保健基金
明 細 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金 額	%	
1,099,950.00	-	數981,820元(預算無列數)、補助「推動全國性門診戒菸治療」預算數80,000,000元執行數132,676,574元、「補助縣市衛生局辦理地方菸害防制工作」預算數156,750,000元執行數172,248,935元，超支部分併入98年決算所致主要係辦理對地方執行菸害防制法新規定之考核獎勵，所需費用由捐助補助與獎助調整支應。
32,592,649.00	5.80	
-29,064.00	-23.07	
-29,064.00	-23.07	員工加班費結餘。
17,329,277.00	10.55	
105,782.00	13.56	因擴大辦理癌症防治等衛生保健工作，寄送通知郵簡，致增加郵寄費用。
-1,063,715.00	-14.02	出國旅費及員工出差費結餘。
18,503,318.00	280.44	主要係因應H1N1新型流感疫情升高，辦理衛生教育宣導，執行數20,000,000元，另，與比較增加金額18,503,318元之差額，係其他計畫資料印製費之結餘。
-136,152.00	-92.62	因設備維修減少，維修費結餘。
-6,000.00	-100.00	主要係宣傳活動保險費結餘。
-1,244,742.00	-13.01	主要係因人力外包服務費結餘。
1,170,786.00	0.84	
-225,687.00	-12.97	
-4,905.00	-7.32	
-220,782.00	-13.20	主要係因辦公用品及派駐衛生局所人員服裝費等之結餘。
-249,903.00	-49.29	
-20,000.00	-100.00	主要係宣導活動場地租金結餘。
-114,700.00	-83.12	主要係宣導活動室內場地租金結餘。
17,797.00	8.24	
-53,000.00	-100.00	因本年未租借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結餘。
-80,000.00	-100.00	因本年未租借設備，租金結餘。
15,768,026.00	3.98	
-44,000.00	-26.35	主要係參加職業團體會費結餘。
17,446,304.00	4.43	
-100,005.00	-23.26	主要係因推動衛生保健業務績優單位獎勵費用之結餘。
-1,534,273.00	-97.91	主要係因配合98年度中央政府節約措施應節減155,000元

菸害防制及衛
基 金 用 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可用預算數	決 算 數
癌症篩檢及醫療品質提升計畫	-	19,229,429.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與交流活動費	-	19,229,429.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	19,229,429.00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7,131,000.00	5,999,082.00
用人費用	23,000.00	11,360.00
超時工作報酬	23,000.00	11,360.00
服務費用	6,476,000.00	5,805,999.00
旅運費	123,000.00	121,673.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00,000.00	72,929.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00,000.00	-
一般服務費	6,013,000.00	5,611,397.00
專業服務費	140,000.00	-
材料及用品費	332,000.00	181,723.00
使用材料費	120,000.00	24,365.00
用品消耗	212,000.00	157,358.00
購建固定及無形資產	300,000.00	-
購置無形資產	300,000.00	-

註：菸害防制計畫可用預算數517,628,000元，包含本年度預算517,178,000元；本年度奉准先行辦理數450,000元。

生保健基金
明 細 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金 額	%	
19,229,429.00	-	及衛生保健業務交流觀摩或訪問費用結餘。
19,229,429.00	-	
19,229,429.00	-	
-1,131,918.00	-15.87	主要係因菸品健康福利捐新增分配6%供癌症防治之用，新增「癌症篩檢及醫療品質提升計畫」辦理「年輕婦女乳癌篩檢」執行數12,700,000元、「50-69歲民眾結直腸癌篩檢」執行數3,703,086元及「18歲以上吸菸或嚼檳榔者口腔黏膜健康檢查」執行數2,826,343元，所需經費併入98年度決算所致。
-11,640.00	-50.61	
-11,640.00	-50.61	
-670,001.00	-10.35	員工加班費結餘。
-1,327.00	-1.08	
-27,071.00	-27.07	
-100,000.00	-100.00	主要係資料印刷及裝訂費結餘。 因無設備維修，維修費結餘。
-401,603.00	-6.68	
-140,000.00	-100.00	
-150,277.00	-45.26	主要係電子計算機軟體服務費、稿費等之結餘。
-95,635.00	-79.70	
-54,642.00	-25.77	
-300,000.00	-100.00	主要係辦公設備零件等之結餘。 文具紙張及其他辦公用品等之結餘。
-300,000.00	-100.00	
-300,000.00	-100.00	
		主要係因非營業特種基金會計資訊系統由行政院主計處統一建置，致經費結餘。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固定項目增減情形表

中華民國 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數	本年度減少數	期末餘額
資產	-	447,200.00	-	447,200.00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
土地				-
土地改良物				-
房屋及建築				-
機械及設備	-	360,000.00		360,00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
什項設備		87,200.00		87,200.00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電腦軟體				-
專利				-
遞延資產				-
遞延借項				-
取得經營不善金融機構資產				-
資產總額	-	447,200.00	-	447,200.00
負債	-	-	-	-
長期負債				-
負債總額	-	-	-	-

本 頁 空 白

菸害防制及衛
固定資產建設改
中華民國

科 目	可 用 預 算			
	以前年度保留數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奉准 先行辦理數	調 整 數
土地	-	-	-	-
土地	-	-	-	-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	-
土地改良物	-	-	-	-
土地改良物	-	-	-	-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	-
房屋及建築	-	-	-	-
房屋及建築	-	-	-	-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	-
機械及設備	-	-	450,000.00	-90,000.00
機械及設備	-	-	450,000.00	-90,000.00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	-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	-
什項設備	-	-	-	90,000.00
什項設備	-	-	-	90,000.00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	-
總 計	-	-	450,000.00	-

生保健基金
良擴充明細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數	決 算 數	比較增減數	本年度保留數
合 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60,000.00	360,000.00	-	-
360,000.00	360,000.00	-	-
-	-	-	-
-	-	-	-
-	-	-	-
-	-	-	-
90,000.00	87,200.00	-2,800.00	-
90,000.00	87,200.00	-2,800.00	-
-	-	-	-
450,000.00	447,200.00	-2,800.00	-

菸害防制及衛
所屬分決算單位來源
中華民國

分決算單位名稱	基 金 來 源	基 金 用 途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2,417,147,183.00	1,325,943,182.00
合 計	2,417,147,183.00	1,325,943,182.00

生保健基金
、用途及餘絀概況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期賸餘（短絀－）	期初累積賸餘（短絀－）	期末累積賸餘（短絀－）
1,091,204,001.00	500,606,519.00	1,591,810,520.00
1,091,204,001.00	500,606,519.00	1,591,810,520.00

菸害防制及衛
用人費用
中華民國

項 目	預 算											兼 任 人 員 用 人 費 用	總 計
	正 式 員 額	聘 僱 人 員	超 時 工 作 報 酬	津 貼	獎 金	退 休 及 卹 償 金	資 遣 費	福 利 費	提 繳 費	合 計			
	薪 資	薪 資											
菸害防制計畫												50,000.00	50,000.00
兼任人員												50,000.00	50,000.00
衛生保健計畫												126,000.00	126,000.00
兼任人員												126,000.00	126,000.00
癌症篩檢及醫療品													
質提升計畫													
兼任人員													
一般行政管理												23,000.00	23,000.00
兼任人員												23,000.00	23,000.00
合 計												198,000.00	198,000.00

生保健基金
彙 計 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正式 員額 薪資	聘僱 人員 薪資	超時 工作 報酬	津貼	獎金	退休及 卹償金	資 遣 費	福利費	提 繳 費	合 計	兼 任 人 員 用 人 費 用	總 計
										49,765.00	49,765.00
										49,765.00	49,765.00
										96,936.00	96,936.00
										96,936.00	96,936.00
										11,360.00	11,360.00
										11,360.00	11,360.00
										158,061.00	158,061.00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員工人數明細表

中華民國 98年度

單位：人

項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專任人員	-	-	-	
職員	-	-	-	
警員	-	-	-	
技工(駕駛)	-	-	-	
工友	-	-	-	
聘用人員	-	-	-	
約僱人員	-	-	-	
兼任人員	-	-	-	
管理委員會委員	-	-	-	
顧問人員	-	-	-	
其他兼任人員	-	-	-	
合 計	-	-	-	

本 頁 空 白

菸害防制及衛
主要業務計畫執
中華民國

項 目	數量 單位	可用預算數		決 算 數	
		數量	金 額	數量	金 額
基金用途 菸害防制計畫			1,079,968,000.00 517,628,000.00		1,319,944,100.00 705,782,022.00
衛生保健計畫			562,340,000.00		594,932,649.00
癌症篩檢及醫療品質提 升計畫					19,229,429.00

生保健基金
行績效摘要表
98 年度

貨幣單位：新臺幣元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數量	%	金 額	%	
		+239,976,100.00 +188,154,022.00 、 、	+22.22 +36.35	主要係因辦理「擴大菸害防制訪查與輔導計畫」執行數49,067,312元（預算無列數）、「菸品健康福利捐之辨識標記印製及管理」執行數5,000,000元（預算無列數）、「98年菸品辨識標記訪查計畫」執行數17,224,868元（預算無列數）、「子宮頸抹片篩檢獎勵計畫」執行數6,725,538元（預算無列數）、「提供矯正機關女性收容人子宮頸抹片檢查試辦計畫」執行數981,820元（預算無列數）、「菸品健康福利捐調漲政策及菸害防制法新規定之宣導計畫」執行數40,822,685元（預算無列數）、辦理「菸害相關癌症防治宣導計畫」預算數16,928,000元執行數33,487,096元、「推動全國性門診戒菸治療」預算數80,000,000元執行數132,676,574元、「補助縣市衛生局辦理地方菸害防制工作」預算數156,750,000元執行數172,248,935元，超支部分併入98年度決算所致。
		+32,592,649.00	+5.80	主要係因辦理「補助民間團體擴大參與自殺防治工作計畫」執行數19,000,000元（預算無列數）、「因應H1N1新型流感疫情升高，辦理衛生教育宣導」執行數20,000,000元（預算無列數）、「補助縣市衛生局辦理地方衛生保健工作」預算數170,868,000元執行數182,937,200元，超支部分併入98年度決算所致。
		+19,229,429.00		因應菸品健康福利捐新增分配6%供癌症防治之用，新增「癌症篩檢及醫療品質提升計畫」，辦理「年輕婦女乳癌篩檢」執行數12,700,000元（預算無列數）、「50-69歲民眾結直腸癌篩檢」執行數3,703,086元（預算無列數）及「18歲以上吸菸或嚼檳榔者口腔黏膜健康檢查

菸害防制及衛
主要業務計畫執
中華民國

項 目	數量 單位	可 用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數量	金 額	數量	金 額
合 計			1,079,968,000.00		1,319,944,100.00

生保健基金
行績效摘要表
98 年度

貨幣單位：新臺幣元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數量	%	金 額	%	
				」執行數2,826,343元（預算無列數），所需經費併入98年度決算辦理。
		+239,976,100.00	+22.22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可用預算數	決算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用人費用	199,000.00	158,061.00	-40,939.00	-20.57
超時工作報酬	199,000.00	158,061.00	-40,939.00	-20.57
服務費用	363,738,000.00	433,812,995.00	70,074,995.00	19.27
郵電費	902,000.00	1,264,494.00	362,494.00	40.19
旅運費	10,172,000.00	8,520,943.00	-1,651,057.00	-16.2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43,527,000.00	125,811,724.00	82,284,724.00	189.04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98,000.00	11,321.00	-286,679.00	-96.20
保險費	36,000.00	-	-36,000.00	-100.00
一般服務費	22,474,000.00	21,189,399.00	-1,284,601.00	-5.72
專業服務費	286,329,000.00	277,015,114.00	-9,313,886.00	-3.25
材料及用品費	2,475,000.00	2,208,946.00	-266,054.00	-10.75
使用材料費	187,000.00	86,460.00	-100,540.00	-53.76
用品消耗	2,288,000.00	2,122,486.00	-165,514.00	-7.23
租金、償債與利息	1,193,000.00	706,496.00	-486,504.00	-40.78
地租、及水租	20,000.00	-	-20,000.00	-100.00
房租	408,000.00	125,180.00	-282,820.00	-69.32
機器租金	226,000.00	264,247.00	38,247.00	16.92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15,000.00	57,000.00	-58,000.00	-50.43
什項設備租金	424,000.00	260,069.00	-163,931.00	-38.66
購建固定及無形資產	750,000.00	447,200.00	-302,800.00	-40.37
購置固定資產	450,000.00	447,200.00	-2,800.00	-0.62
購置無形資產	300,000.00	-	-300,000.00	-10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與交流活動費	718,744,000.00	888,609,484.00	169,865,484.00	23.63
會費	167,000.00	123,000.00	-44,000.00	-26.35
捐助、補助與獎助	716,580,000.00	887,023,812.00	170,443,812.00	23.79
補貼(償)、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430,000.00	1,429,945.00	999,945.00	232.55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可用預算數	決算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1,567,000.00	32,727.00	-1,534,273.00	-97.91
合 計	1,087,099,000.00	1,325,943,182.00	238,844,182.00	21.97

菸害防制及衛
管制性項目及統計
中華民國

科目名稱	預算數	決算數
管制性項目	44,746,000.00	122,033,563.00
國外旅費	6,411,000.00	5,621,962.00
廣告費	8,812,000.00	18,812,000.00
業務宣導費	29,523,000.00	97,599,601.00
公共關係費	-	-
統計所需項目	721,183,000.00	891,579,142.00
宿舍電費	-	-
宿舍水費	-	-
員工通勤交通費	-	-
宿舍修護費	-	-
宿舍保險費	-	-
義工服務費	-	-
計時及計件人員酬金	-	-
專技人員酬金	-	-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4,303,000.00	4,555,330.00
商品	-	-
一般土地租金	-	-
宿舍基金租金	-	-
宿舍折舊	-	-
礦源折耗	-	-
購置電腦軟體	300,000.00	-
土地增值稅	-	-
宿舍基地地價稅	-	-
宿舍房屋稅	-	-
關稅	-	-
貨物稅	-	-
證券交易稅	-	-
商港服務費	-	-
捐助私校及團體	168,295,000.00	158,677,470.00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548,285,000.00	728,346,342.00

生保健基金
所需項目比較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註
金額	%	
77,287,563.00	172.73	擴大辦理癌症室等工作執行數18,464,000元(預算數8,464,000元)，超支部分併入98年度決算。
-789,038.00	-12.31	
10,000,000.00	113.48	
68,076,601.00	230.59	
		辦理「菸品健康福利捐調漲政策及菸害防制法新規定之宣導計畫」執行數40,822,685元(預算無列數)、「因應H1N1新型流感疫情升高，辦理衛生教育宣導」執行數20,000,000元(預算無列數)、「兒童發展篩檢整合行銷計畫」執行數1,000,000元(預算無列數)、辦理癌症室等計畫預算數8,464,000元執行數15,023,098元，超支部分併入98年度決算。
170,396,142.00	23.63	擴大辦理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工作所需審查費及出席費，超支部分併入98年度決算。
-	-	
-	-	
-	-	
-	-	
-	-	
-	-	
-	-	
-	-	
-	-	
252,330.00	5.86	
-300,000.00	-100.00	1.辦理「98年度健康促進社區認證試辦暨社區整合計畫—健康促進社區認證試辦計畫」預算數4,301,000元執行數9,806,712元、「98年度健康促進社區認證試辦暨社區整合計畫—安全社區計畫」執行數3,700,000元，由捐助補助與獎助項下捐助私校及團體調整支應。 2.「擴大菸害防制訪查與輔導計畫」執行數49,067,312元(預算無列數)、「98年菸品辨識標記訪查計畫」執行數17,224,868元(預算無列數)、「子宮頸抹片篩檢獎勵計畫」執行數6,725,538元(預算無列數)、「提供矯正機關女性收容人子宮頸抹片檢查試辦計畫」執行數981,820元(預算無列數)、「推動全國性門診戒菸治療」預算數80,000,000元執行數132,676,574元、「補助縣市衛生局辦理地方菸害防制工作」預算數156,750,000元執行數172,248,935元、「補助縣市衛生局辦理地方衛生保健工作」預算數170,868,000元執行數182,937,200元、「多運動、健康吃」社區樂活計畫執行數2,284,766元(預算無列數)、「癌症篩檢及醫療品質提升計畫」辦理「年輕婦女乳癌篩檢」執行數12,700,000元(預算無列數)、「50-69歲民眾結直腸癌篩檢」執行數3,703,086元(預算無列數)及「18歲以上吸菸或嚼檳榔者口腔黏膜健康檢查」執行數2,826,343元(預算無列數)，超支
-9,617,530.00	-5.71	
180,061,342.00	32.84	
-	-	
-	-	
-	-	
-	-	
-	-	
-	-	
-	-	

菸害防制及衛
管制性項目及統計
中華民國

科目名稱	預算數	決算數
捐助國外團體	-	-
磅差	-	-
運輸及搬運短絀	-	-
停工短絀	-	-
損壞工作	-	-
災害短絀	-	-
未足額進用殘障人員差額補助費	-	-

生保健基金
所需項目比較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註
金額	%	
-	-	部分併入98年度決算。
-	-	
-	-	
-	-	
-	-	
-	-	
-	-	

本 頁 空 白

主辦會計人員：廖 淑 貞 會計廖淑貞
主任

基金主持人：邱 淑 媿 局長邱淑媿